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开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开胜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2]京会兴审字第 65000017 号，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存在的风险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二）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3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4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4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和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天圣制药	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圣山西	指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天圣重庆	指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北京天泰慧智	指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	指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天圣药业	指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湖北天圣	指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湖南天圣	指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天圣研究院	指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
长龙实业	指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生活	指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速动商贸	指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兴隆科技	指	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固体制剂	指	固体形态药物制剂，包括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等剂型
大容量注射剂	指	单剂量灌装大于或等于 50ml 的注射液
小容量注射剂	指	单剂量灌装小于 50ml 的注射液
药用空心胶囊	指	由药用明胶加辅料制作而成用于盛装固体药物的帽、体两节胶囊壳组合
带量采购	指	指一种新的招标方式，从通过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含视同)的仿制药对应的通用名药品中遴选试点品种入手，国家组织开展药品集中采购试点，以明显降低药价，减少企业交易成本，引导医院规范用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刘群先生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天圣	股票代码	00287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圣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sheng Pharmaceutical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SZ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爽		
注册地址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3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8300		
公司网址	http://www.tszy.com		
电子信箱	zqb@tszy.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琴	王琴
联系地址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电话	023-62910742	023-62910742
传真	023-62980181	023-62980181
电子信箱	zqb@tszy.com.cn	zqb@tszy.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曼、陈敬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陈国星、李宇鲲	2021 年 4 月 2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736,685,771.58	1,202,746,111.67	-38.75%	1,679,540,46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805,395.08	-490,732,370.08	86.18%	-223,979,24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637,618.77	-147,308,288.46	12.00%	-252,630,49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971,792.65	189,754,329.53	-90.00%	144,782,74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32	-1.5432	86.18%	-0.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32	-1.5432	86.18%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4%	-18.57%	84.17%	-7.42%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3,120,025,480.00	3,645,939,804.44	-14.42%	4,406,913,83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73,431,662.37	2,340,360,125.72	-2.86%	2,887,392,322.9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36,685,771.58	1,202,746,111.67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3,754,386.24	22,970,656.68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12,931,385.34	1,179,775,454.99	主营业务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34,030,966.92	160,970,593.86	106,834,882.76	134,849,32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96,030.22	-15,183,718.83	-27,356,755.05	31,10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690,236.50	-18,831,891.69	-31,461,157.56	-62,236,36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19,215.98	-38,402,225.90	32,407,622.69	54,185,611.8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162,272.00	-12,176,758.16	10,421,474.33	主要是公司处置部分房产及出较重庆长圣股权形成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27,964.28	15,196,248.98	27,325,727.24	主要是以前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要本期摊销计入收入及本年收到的与当期相关的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512,720.35			刘群侵占款利息收入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03,962.06	370,666.67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76,718,125.2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57,848.58	-1,126,609.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277.62	-1,182,000.00	1,811,976.00	包含公司理财产品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47,339.99	364,722.22	-9,115,359.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0,680.01	-2,027,853.89	-1,147,307.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0,083.25	-30,421,225.97	45,096.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07,412.71	63,352.12	-155,777.07	
合计	61,832,223.69	-343,424,081.62	28,651,248.4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医药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于医疗保健的需求不断增长，医药产品总体需求呈增长趋势，以及老龄人口的增多将会大量带动医药医疗市场，医药产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近年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不断深入、医药政策频出等因素推动我国医药工业进入加快创新驱动发展、推动产业链现代化、更高水平融入全球产业体系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挑战与机遇并存。

近年来，特别是在新冠肺炎疫情肆虐全球的背景下，中医药凭借着辨证施治、多靶点干预的独特优势，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彰显了独特的价值和魅力。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的多版《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均明确要求在医疗救治工作中积极发挥中医药作用，加强中西医结合，建立中西医联合会诊制度，促进医疗救治取得良好效果。相关部门日益重视中医药产业的健康有序发展，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行政法规和政策，不断完善对中药产业的规划和指引，推动中药产业向现代化健康有序发展。同时，医保调整目录及中成药纳入集采的落实将推动中医药行业迈向新阶段。2021年12月3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1年)》正式公布，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内中成药1374种，中成药纳入医保的比例逐年攀升。随着中成药纳入集采范围的步伐加快，中医药行业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助推行业高速发展，同时具有成本及品种优势的药企才能进入集采名单，能够快速抢占市场，势必推动中医药行业的进一步整合，提升行业的集中度。受多重利好政策助推，国内中医药行业在市场规模、资产规模及利润等均呈增长态势。在国家鼓励中医药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背景下，中医药优势得到较好发挥，优质中药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公司主要业务及主要产品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集药物研发、生产、销售、中药材种植加工为一体的现代化医药、高新科技型企业。

公司目前拥有中成药药品和化学药品批准文号300余个，基本涵盖中、西药常用剂型，中药剂型有颗粒剂、丸剂和胶囊剂，化药剂型有口服片剂、小容量注射剂、大容量注射剂等；药品品种覆盖儿科、妇科、心血管系统、消化系统、骨科、呼吸科、抗感染治疗等十多个用药领域。拥有以小儿肺咳颗粒、地贞颗粒、延参健胃胶囊等为代表的多个市场畅销品种。其中，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血塞通注射液等100余个品规进入了《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延参健胃胶囊、血塞通注射液、地贞颗粒等140多个药品品种被列入《国家医保目录》；其中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益气消渴颗粒、银参通络胶囊为公司独家品种。

类别	主要产品	产品功能或用途	产品图例
----	------	---------	------

儿科药	小儿肺咳颗粒	健脾益肺，止咳平喘。用于肺脾不足，痰湿内壅所致咳嗽或痰多稠黄，咳吐不爽，气短，喘促，动辄汗出，食少纳呆，周身乏力，舌红苔厚；小儿支气管炎见以上证候者。	
妇科药	地贞颗粒	清虚热，滋肝肾，宁心养神。用于女性更年期综合征阴虚内热证，症见烘热汗出，心烦易怒，手足心热，失眠多梦，腰膝酸软，口干，便秘等症。	
消化系统药	延参健胃胶囊	健脾和胃，平调寒热，除痞止痛。用于治疗本虚标实，寒热错杂之慢性萎缩性胃炎。症见胃脘痞满，疼痛，纳差，嗝气，嘈杂，体倦乏力等。	
糖尿病药	益气消渴颗粒	益气养阴，生津止渴。适用于 II 型糖尿病气阴两虚证候，改善倦怠乏力，口干舌燥，烦渴多饮等症。	
骨科药	藤黄健骨丸	补肾，活血，止痛。用于肥大性脊椎炎，颈椎病，跟骨刺，增生性关节炎，大骨节病。	
心脑血管药	血塞通注射液	活血祛瘀，通脉活络。用于中风偏瘫、瘀血阻络证；动脉粥样硬化性血栓性脑梗塞、脑栓塞、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见瘀血阻络证者。	
局部麻醉药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本品为局麻药及抗心律失常药。主要用于浸润麻醉、硬膜外麻醉、表面麻醉（包括在胸腔镜检查或腹腔手术时作黏膜麻醉用）及神经传导阻滞。本品也可用于急性心肌梗死后室性早搏和室性心动过速，亦可用于洋地黄类中毒、心脏外科手术及心导管引起的室性心律失常。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分为自主研发和联合研发两种模式。

自主研发模式：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公司研究院可划分为中药所和化药所，所有产品以项目组的模式进行研发。研究院吸引了优秀科研人才，主要在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化学药、化学仿制药、中成药原有品种深度开发及工艺优化等方面开展研发工作，并获得一定成效。

联合研发模式：公司近年来先后与浙江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西南大学、重庆医科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湖南中医药大学等国内高校及科研机构在人才培养、实验室共建、新药联合开发、各级课题和科技计划项目申报等方面开展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科研院校研发人才资源优势，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和应用。同时，公司还设立了改良型新药专项研发平台，持续引入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项目和拥有丰富研发经验高端研发团队，以提升公司在中成药和化学药方面的综合实力。

2021年，化学药方面，公司聚焦麻醉药、细菌感染和代谢类疾病等慢病药物的新原料药和新制剂的开发，积极推进已有制剂产品的一致性评价，研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市场竞争能力强的产品。中成药方面专注于中成药改良型新药、老品种深度开发及工艺优化，同时进行保健食品、食品等大健康产品的开发，并取得了良好成效。

（2）采购模式

公司执行“以产定采”的采购策略，设置集团供应链中心，负责全集团原料、辅料、包装材料、五金备品备件、试剂耗材、办公用品和工程设备的集中采购，采取公开招标、询价比价等相互结合的采购模式，并严格按照GMP的要求，由质量、生产、采购三部门对供应商进行资质审核、管理、备案。公司建立了“计划-采购-监督”分工协作、交叉审核、互相制衡的采购机制，以保证质量并有效控制采购成本。

公司销售部门制定年季月销售计划，生产部门据此制定年季月生产计划，供应链中心根据物料库存、使用周期等情况制定年季月物料需求采购计划，过程中再依据实际销售情况、生产情况进行动态调整，制定每月可供执行的物料采购计划并经各部门会审后执行。

各分子公司采购部门依据物料采购计划同各合格供应商询报价上报集团供应链中心，集团供应链中心再次询报价或者公开招标。针对所采物料商品的不同，采取以集中采购为主、其他方式为辅的采购模式。供应链中心根据采购计划、库存情况及原辅料市场情况从经质量审计的供应商进行招标或者询报价采购，在确定合格供应商及价格后，下发各分公司采购部门进行采购。其中大宗中药材品种多采取药材产地采购模式，即通过前期的市场及产区调研，确定适合公司采购的策略，选择时机进行产区季节性采购。

供应链中心跟踪、监督、评估各分子公司采购效果，公司审计部门对采购过程进行审查和监督。

（3）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药品管理法》和《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药品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生产，严把质量关。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生产策略，在满足市场需求的情况下，避免物资和产品的积压，以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生产组织方面：在公司“以销定产”的策略下，由销售部门根据市场需求下达需货计划，生产部门在接到需货计划后，根据库存情况，下达生产计划和物资采购计划。物资采购回来后，按质量标准进行全项检验，检验合格出具检验报告单和物料放行单办理入库。车间根据生产计划，从仓库按批领取合格的原辅料，包装材料投入生产，生产过程严格按注册工艺和工艺规程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的半成品不合格不准流入

下一道工序，同时不但要求质量合格，过程也要合规。产品生产完毕后质量部门进行随机抽检，后按国家质量标准进行全项检验，检验合格再对每批产品进行放行审核，所有项目审核无异常后开具成品放行单，仓库接到合格成品检验报告单和成品放行单后办理成品入库，产品即可上市销售。

质量控制方面：公司本着“以民为天，以质为圣”的宗旨，奉行“质量第一”的质量管理理念，高度重视质量管理工作。公司一直以来将质量管理的理念贯穿到“人、机、料、法、环”的方方面面，实行全员质量管理。在人员方面，质量管理人员均具备医药相关专业知识和经过专门的培训，能够在各自的岗位上很好的控制产品质量。在机器设备方面，不但采用国内最先进的成套设备，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让设备随时处于最佳状态，为生产出优质产品提供硬件保障。在物料质量控制方面，配备了完善的分析检验仪器，制定了物料的详细检验操作规程，对所有物料均严格全项检验，不合格物料不准投入生产，中间产品不合格不准流入下一道工序，成品不合格不得放行出厂。在生产过程中，配备了经过培训并且有丰富经验的现场质量监控人员，对产品生产的全过程进行全方位，无死角的质量监控，确保产品生产过程合规，质量合格。在质量管理制度方面，公司按照GMP等法律法规要求，制定有完善的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并严格执行，按期进行自检，查漏补缺，使所有质量管理制度落到实处，执行到位，以确保产品质量。

(4) 销售模式

公司制定了全渠道全覆盖的精细化学术化营销模式，精准定位各级优质经销商，并辅以专业的自有学术管理团队强强联合。同时又针对不同管线产品属性，细化各产品线销售推广模式。

针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如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等，公司将搭建面向等级医院的垂直管理与专业化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2021年，公司已在重庆等地区完成相关搭建工作。

因为公司核心产品在基层终端市场需求潜力大，我们通过以临床价值为导向，下沉终端基层市场，以保证产品的可及性。2021年四季度，公司组建了三终端销售推广队伍，并与各省市优质经销商共同协作，充分发挥小儿肺咳颗粒等基本药物、医保产品的优势。

在普药产品的销售推广方面，针对普药流通大、覆盖广的特点，公司在全国28个省市建立了销售网络，与各地优质经销商深度合作，以提高公司产品在全国市场的渗透率。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拥有“药品品种齐全、技术先进、品质优良”的优势。

公司坚持精品化战略：始终以质量取胜，生产精品，不偷工，不减料，尽职尽责，尽善尽美。公司坚持创新型战略：不断的丰富和完善产品线和产品结构布局，拥有以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地贞颗粒、益气消渴颗粒、灵精胶囊等为代表的多个自主知识产权品种。

2、产业结构优势

公司通过医药商业流通板块的股权重组，完成了产业结构调整，从2018年开始启动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目前建成了全国先进的中药固体制剂智能制造工厂，完成了企业资源计划的ERP（SAP）系统、制造执行的MES系统、数据采集与监控的SCADA系统、自动化控制的DCS系统、在线监测管理的PAT系统、实验室信息管理的LIMS系统、过程知识管理的PKS系统、仓储管理的WMS系统和DDI流向管理系统的建设。公司已具备了成为国内领先的中成药制剂领域CDMO标准工厂的能力，可承接国际国内CRO公司、中药MAH品种的研发和委托生产。

公司具有20余年的医药渠道建设推广经验，拥有良好的竞争优势。公司多年来对市场深耕细作，已经形成了稳固的市场地位和良好的品牌优势，搭建了全国性的立体营销网络，营销终端覆盖超15,000余家各级医疗机构。

3、人才战略优势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以诚信、规范，扎实的运作，引导了公司健康、稳定、有序的向前发展。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新冠疫情的持续，受外部环境和行业政策的影响，2021年医药行业转型升级加速。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保支出结构不断优化，基药及医保目录调整、医联体建设稳步推进、“带量采购”持续扩大、医保支付方式继续改进等系列举措，让行业进入透明、高标准、严监管、创新升级的发展新阶段。

国家不断鼓励创新发展，创新药上市速度及纳入医保速度进一步加快。在国家鼓励中医药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的背景下，中医药优势得到较好发挥，优质中药仍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疫情期间，“互联网+医疗”得到了快速发展，也给行业未来发展带来新的机遇。

2021年，新冠疫情的持续使得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一方面遵守国家防疫要求，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另一方面克服疫情影响，努力开展生产工作，抓好安全环保工作，同时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在2021年度报告中对商誉及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同时，公司完成了对子公司长圣医药的重组，合并范围减少，公司2021年度销售收入下降，但由于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减少，从而本年度亏损较上年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736,685,771.5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8.75%；实现营业利润-60,991,662.88元，较上年同期亏损减少87.8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805,395.08元，较上年同期亏损下降86.18%。

1、积极推进资产重组

近年来，随着医药行业“两票制”、国家医保限价、带量采购等一系列政策的密集出台，公司原有医药流通板块的业务受到较大影响，商业流通板块的业绩下滑明显。为顺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结合企业自身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向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次股权交易一方面有利于增加公司发展所需的流动资金；另一方面稳定公司在重庆地区的业务市场份额，有利于交易双方业务领域的优势互补和协同发展。

2、市场营销

2021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生产销售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公司遵循“整合、创新、提高”的产业发展方针，深化改革，逐步调整发展战略和业务结构，致力于工业换挡增速，逐步提升工业产值占比，加强工业自产品种全国营销工作；同时，公司继续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强化市场建设，继续加大主导产品和有市场潜力产品的市场开发推广力度。在市场开发中实行品牌推广与学术推广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部的前置功能。合理调整销售策略，积极组建适应市场需求的销售队伍，加强对销售渠道的建设和管理，积极开拓市场，抢占市场份额。

3、生产管理

2021年，公司坚持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统筹谋划，做好疫情防控的同时，全力保障复工复产。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合理安排生产调度；公司高度重视生产和质量安全，对GMP管理进一步加强。加强对生产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保证产品质量；加强安全生产和环保基础管理工作，对生产设备进行了定期检测和定期校验，保证公司消防系统的稳定有效可靠运行；加强相关人员的培训及考核，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保证产品生产和质量的可控性与稳定性，生产运行平稳有序。

4、内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管理。进一步加强了内控制度建设和修订完善工作，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及时地梳理和修订。恪守依法制药、依法治企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成本管控，强化风险防控，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公司管理层分工落实对各子公司的管理责任，加强公司及子公司质量、安全督导巡查，同时加强对各子公司的内审工作。不断完善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保障公司决策、执行及监督的合法性、规范性和有效性；制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经营策略，提升管理和运营效率。逐步优化公司业务流程，强化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保障公司稳健发展。同时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公司，注重专业化培训，不断完善培训制度和内容，为公司的整体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5、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创新型战略，积极开展药品研究工作，丰富产品结构，满足公司的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药品名称	药品类型	申请分类	所处阶段
1	甘油果糖氯化钠注射液	化药	化药3类	不批准
2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化药	一致性评价	已批准
3	复方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化药	化药3类	不批准
4	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化药	化药3类	在审评
5	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	化药	老6类	不批准
6	注射用头孢硫脒	化药	一致性评价	在审评
7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化药	老6类	在审评
8	注射用美洛西林钠舒巴坦钠	化药	老6类	不批准
9	舒肝益脾颗粒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0	益气消渴颗粒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1	银黄胶囊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2	银参通络胶囊	中药	补充申请	已批准
13	呋塞米注射液	化药	补充申请	在审评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36,685,771.58	100%	1,202,746,111.67	100%	-38.75%
分行业					
医药制造	445,339,480.08	60.45%	432,480,610.76	35.96%	2.97%
医药流通	267,591,905.26	36.32%	747,294,844.23	62.13%	-64.19%
其他收入	23,754,386.24	3.22%	22,970,656.68	1.91%	3.41%

分产品					
自制口服固体制剂	219,785,230.91	29.83%	192,994,184.69	16.05%	13.88%
自制大容量注射液	74,509,623.95	10.11%	81,836,247.52	6.80%	-8.95%
自制小容量注射液	122,173,666.15	16.58%	105,814,971.04	8.80%	15.46%
自制其他品种	28,870,959.07	3.92%	51,835,207.51	4.31%	-44.30%
外购品种	267,591,905.26	36.32%	747,294,844.23	62.13%	-64.19%
其他收入	23,754,386.24	3.22%	22,970,656.68	1.91%	3.41%
分地区					
东北地区	22,215,597.65	3.02%	10,059,482.39	0.84%	120.84%
华北地区	29,477,944.87	4.00%	23,691,495.18	1.97%	24.42%
华中地区	81,102,433.89	11.01%	106,922,063.46	8.89%	-24.15%
华东地区	77,701,609.47	10.55%	66,159,018.88	5.50%	17.45%
华南地区	52,722,719.47	7.16%	60,584,433.27	5.04%	-12.98%
西北地区	19,623,971.59	2.66%	19,563,944.24	1.63%	0.31%
西南地区	453,841,494.64	61.61%	915,765,674.25	76.14%	-50.44%
分销售模式					
经销商客户	406,037,891.46	55.12%	354,167,125.41	29.45%	14.65%
终端客户	330,647,880.12	44.88%	848,578,986.26	70.55%	-61.0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	445,339,480.08	185,412,999.78	58.37%	2.97%	-7.95%	4.94%
医药流通	267,591,905.26	238,356,106.59	10.93%	-64.19%	-62.84%	-3.25%
分产品						
自制口服固体制剂	219,785,230.91	64,173,864.02	70.80%	13.88%	-7.69%	6.82%
自制大容量注射液	74,509,623.95	47,711,150.67	35.97%	-8.95%	-1.52%	-4.84%

外购品种	267,591,905.26	238,356,106.59	10.93%	-64.19%	-62.84%	-3.25%
分地区						
西南地区	453,841,494.64	334,515,898.16	26.29%	-50.44%	-53.91%	5.55%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口服固体制剂	销售量	万盒	1,483	1,345	10.26%
	生产量	万盒	1,405	1,562	-10.05%
	库存量	万盒	519	597	-13.07%
大容量注射液	销售量	万瓶	2,791	2,715	2.80%
	生产量	万瓶	2,533	2,554	-0.82%
	库存量	万瓶	475	733	-35.2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大容量注射液库存减少较大的原因是 2021 年 4 月公司出售长圣医药 51% 股权后，长圣医药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原长圣医药库存的在期末不在公司库存内，因此期末库存量减少较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		185,412,999.78	42.85%	201,432,152.67	23.62%	-7.95%
医药流通		238,356,106.59	55.09%	641,398,383.03	75.21%	-62.84%
其他收入		8,934,062.24	2.06%	10,001,850.99	1.17%	-10.68%
营业成本合计		432,703,168.61	100.00%	852,832,386.69	100.00%	-49.2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制造	直接材料	111,817,136.18	60.31%	127,801,605.23	63.45%	-12.51%
医药制造	直接人工	25,096,834.32	13.54%	24,931,251.57	12.38%	0.66%
医药制造	水电煤气	18,377,063.03	9.91%	19,779,727.58	9.82%	-7.09%
医药制造	其他费用	30,121,966.25	16.25%	28,919,568.29	14.36%	4.1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包括30家,由于公司转让了长圣医药51%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与上年相比减少11家,减少的公司分别是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长渝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原: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重庆承亦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原: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及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2021年4月底将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给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后,公司原占主要销售收入的医药商业业务也就不再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从2021年5月起,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生产业务,公司从一家药品流通为主的企业转变为一家医药生产型企业。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0,130,258.3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4.4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7%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1	62,314,703.98	8.46%
2	客户2	49,896,840.91	6.77%

3	客户 3	35,812,745.42	4.86%
4	客户 4	16,891,440.10	2.29%
5	客户 5	15,214,527.92	2.07%
合计	--	180,130,258.34	24.4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300,047.2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2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9,465,398.23	8.14%
2	供应商 2	13,538,680.12	3.74%
3	供应商 3	8,361,850.41	2.31%
4	供应商 4	5,556,716.81	1.53%
5	供应商 5	5,377,401.64	1.48%
合计	--	62,300,047.21	17.2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8,429,978.37	300,481,739.86	-23.98%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02,899,934.20	150,894,619.26	-31.81%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8,994,350.55	32,989,896.42	-72.74%	主要是本期收到控股股东刘群的资金占用费 1500 余万元所致。
研发费用	29,243,734.25	22,456,265.11	30.23%	主要是本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上年因疫情原因较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已获批准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托拉塞米注射液	化药 3 类	中试放大	取得生产批件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醋酸钠林格注射液	化药 3 类	CDE 技术审评	取得生产批件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甘露醇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	一致性评价	中试放大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氨茶碱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氨苄西林钠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碳酸氢钠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呋塞米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CDE 技术审评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灭菌注射用水	补充申请	工艺验证	增加新包材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一致性评价	中试放大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氟氯西林钠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头孢曲松钠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头孢美唑钠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注射用盐酸头孢吡肟	一致性评价	小试研究	通过一致性评价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复方双氢青蒿素片	补充申请	稳定性考察	变更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场地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灭菌注射用水	补充申请	工艺验证	增加新包材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益气消渴颗粒	补充申请	已获批准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舒肝益脾胶囊	补充申请	已获批准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银黄胶囊	补充申请	已获批准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灵精胶囊	补充申请	已完成研究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银参通络胶囊	补充申请	已获批准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布洛芬胶囊	补充申请	工艺验证	变更上市许可持有人和生产场地	丰富产品线，对公司业绩有积极的影响
接骨续筋片	补充申请	中试放大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板蓝大青颗粒	补充申请	中试放大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小儿感冒茶	补充申请	小试研究	提高工艺质量	优化重点品种，对公司业绩有积极影响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1	55	29.0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43%	3.12%	2.3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42	33	27.27%
硕士	2	5	-60.00%
专科	27	17	58.8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18	18	0.00%
30~40 岁	38	23	65.22%
40~50 岁	10	11	-9.09%
50 岁以上	5	3	66.6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9,246,325.10	22,456,265.11	30.2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7%	1.87%	2.1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974,345.58	1,766,248,559.94	-5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002,552.93	1,576,494,230.41	-4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1,792.65	189,754,329.53	-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062,697.18	218,620,388.34	113.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82,593.68	294,770,145.53	0.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80,103.50	-76,149,757.19	322.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252,720.35	647,278,069.98	-62.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222,391.66	781,849,546.34	-51.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69,671.31	-134,571,476.36	-3.2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82,224.84	-20,966,904.02	336.4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本期经营活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是上年因销售下降，收回应收账款增加，但本年回款的增加额没有上年好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有很大的改变主要是本年重组后收回以前年度重组子公司向母公司的分红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支出较大，主要是本期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一是本年的计提折旧和摊销，二是本年计提的减值准备，三是本年的回款进度较好。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960,477.14	-9.11%	重庆农商行的分红与处置子公司等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0,000.00	0.72%	重庆农商行股份的价值变动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	10,467,766.08	-19.23%	计提的减值准备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收入	22,867,496.00	-42.00%	收到的与经营活动无关的收入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16,320,156.01	-29.98%	对外捐赠、存货损失等	不可持续
信用减值	17,956,009.47	-32.98%	计提的减值准备	不可持续
资产处置收益	5,219,480.01	-9.59%	处置房产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34,524,887.72	-63.41%	政府补助	除增值税退税外不可持续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338,675,754.54	10.85%	291,733,774.09	8.00%	2.85%	主要是收到投资公司的股利所致。
应收账款	167,320,974.39	5.36%	578,076,734.02	15.86%	-10.50%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124,583,351.75	3.99%	288,579,821.77	7.92%	-3.93%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70,948,540.95	2.27%	16,515,046.55	0.45%	1.82%	主要是公司经营的调整，将部分房产划分为了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38,490,661.66	1.23%	2,000,000.00	0.05%	1.18%	主要是本期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 51% 股权后，长圣医药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长圣医药余下的股权投资部分做为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366,102,143.96	43.78%	1,096,500,373.71	30.07%	13.71%	主要是本期有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252,612,460.55	8.10%	655,750,915.71	17.99%	-9.89%	主要是本期有部分在建工程完工转为固定资产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316,962.67	0.39%		0.00%	0.39%	
短期借款	132,220,179.67	4.24%	365,350,000.00	10.02%	-5.78%	主要一是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二是偿还了部分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5,648,642.21	0.82%	14,612,505.62	0.40%	0.42%	主要是本期末预收到的货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55,373,643.97	4.98%	129,090,000.00	3.54%	1.44%	主要是本期偿还短期借款后，部分新增为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9,645,275.22	0.31%		0.00%	0.31%	
应收票据	52,551,369.40	1.68%	2,091,108.44	0.06%	1.62%	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票据在期末有较多的没有对外背书转让所致。
其他应收款	79,502,613.98	2.55%	59,199,305.44	1.62%	0.93%	主要是本期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部分股权后，向长圣提供了部分财务资助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2,550,098.53	0.40%	69,866,792.18	1.92%	-1.52%	主要是本期末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里核算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3,418.74	0.29%	8,831,028.58	0.24%	0.05%	
长期待摊费用	14,506,813.37	0.46%	27,487,813.28	0.75%	-0.29%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50,789.47	2.22%	97,811,329.84	2.68%	-0.46%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3,322.98	0.98%	46,368,641.13	1.27%	-0.29%	主要是本期将部分预付工程、设备款转入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票据	76,000,000.00	2.44%	130,376,431.06	3.58%	-1.14%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50,448,396.61	1.62%	166,800,995.45	4.57%	-2.95%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840,714.39	0.03%	2,099,223.61	0.06%	-0.03%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0,611,603.53	3.22%	212,912,079.03	5.84%	-2.62%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合并范围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760,250.84	0.22%	1,899,625.73	0.05%	0.17%	主要是本期预收的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143,905.93	0.07%	1,343,874.29	0.04%	0.03%	主要是公司投资的参股公司公充价值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5,805,766.71	0.19%	49,353,799.87	1.35%	-1.16%	主要是出售了子公司长圣医药后，原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权益不再在合并范围 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700,000.00	-390,000.00						2,310,000.00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31,028.58	872,390.16	2,143,905.93			500,000.00		9,203,418.74
上述合计	11,531,028.58	482,390.16	2,143,905.93			500,000.00		11,513,418.7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货币资金	1,572,070.79	冻结资金
投资性房地产	57,630,504.11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444,904,609.5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8,459,560.28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12,000,000.00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182,262,257.86	借款抵押
合计	864,829,002.59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7,082,593.70	171,299,508.86	-25.8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口服固体制剂GMP技术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医药	24,353,644.83	493,150,081.22	募集资金	86.10%	0.00	0.00	建设期		
现代医药物流总部基地	自建	是	医药	51,698,917.05	182,133,901.74	募集资金	87.10%	0.00	0.00	建设期		
合计	--	--	--	76,052,561.88	675,283,982.96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077	渝农商行	96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700,000.00	-390,000.00	0.00	0.00	0.00	-390,000.00	2,31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960,000.00	--	2,700,000.00	-390,000.00	0.00	0.00	0.00	-390,000.00	2,310,00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

			总额	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	资金总额比例	额	途及去向	金金额
2017	上市发行	107,879.07	7,605.26	69,208.15	0	28,163.3	26.11%	11,390.4	部分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部分用于理财	0
合计	--	107,879.07	7,605.26	69,208.15	0	28,163.3	26.11%	11,390.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620号）的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5,300.00 万股普通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37 元，募集资金总额 118,561.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07,879.07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川华信验（2017）41 号验资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使用 7,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5,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使用募集资金 7,605.26 万元投入到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190.40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82.77 万元），购买理财余额 3,200 万元。</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否	57,279.7	57,279.7	2,435.37	49,315.01	86.10%	2021 年 11 月 14 日	0	否	否
天圣(重庆)现代医药物流总部基地	否	20,909.87	20,909.87	5,169.89	18,213.39	87.10%	2023 年 03 月 31 日	0	否	否
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9,826.5	772.55		772.55			0	否	是
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否	19,863	907.2		907.2			0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7,87	79,869.	7,605.2	69,208.	--	--	0	--	--

		9.07	32	6	15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	--
合计	--	107,879.07	79,869.32	7,605.26	69,208.15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终止实施上述募投项目的原因如下：</p> <p>1、终止实施“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的原因</p> <p>由于近年来，国家及地方卫计委相继出台了诸多医药政策，随着医保控费、限制抗生素滥用、限制门诊输液等政策的发布，整个输液市场的总容量缩减，“限抗限输”已然成为未来局势。考虑到输液行业发展趋势及竞争格局，结合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的实际投资情况，若继续实施该募投项目，预计很难达到预期的效益，甚至可能产生亏损。</p> <p>基于市场条件，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p> <p>2、终止实施“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原因</p> <p>由于近年来，医药行业发生了多项重大变革，药物研发受审批政策影响较大，特别是近年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相继颁布药品研发临床实验自查新政、药品医疗器械审批改革意见、化药注册分类改革制度、一致性评价制度等行业新政策，将药品审评、审批标准大幅提高。随着这些政策出台和落实，加大了公司产品研发的成本投入和风险，同时将延长公司产品研发周期，公司在研产品的获批时间及结果的不确定性加大，可能使公司的市场机会丧失。</p> <p>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已重新规划调整出位于重庆市北碚区的一处自有办公房屋用于研发部门进行实验及办公使用，同时，为保证公司研发项目和检验检测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已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了研发所需的检验检测设备，现有设置已能够满足公司生产和研发的要求。如继续实施本项目，将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管理费用等额外支出。</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该事项已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通过。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1、2017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将“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母公司“天圣制药”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泸州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同时实施地点由“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变更为“泸州高新区医药产业园酒香大道”，其他内容不变。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p> <p>2、2018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药物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母公司“天圣制药”变更为全资子公司“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同时实施地点由“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变更为“重庆市渝北区龙兴镇迎龙大道 19 号”，其他内容不变。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4 日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公告》。</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244,709,306.78 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事项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2017]京会兴专字第 03000015 号），并经 2017 年 6 月 13 日第四次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审计程序合法合规。</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p>2、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审议程序合法合规。2021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已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非 PVC 软袋大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药物研发中心建</p>

	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8 月 27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该事项已经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应有余额 113,903,951.52 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8,827,715.30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81,903,951.52 元，购买理财余额 3,20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原董事长刘群涉嫌侵占挪用公司募集资金 7,808.40 万元，公司追溯调整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刘群涉嫌侵占挪用资金已归还。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重庆	重庆	2021	4,168.	-3,792	重大	14.28	评估	否	无	是	是	2021	《关

医药 (集团)股 份有限 公司	长圣 医药 有限 公司	年 04 月 29 日	95	.25		%	价					年 05 月 07 日	于重 大资 产出 售之 标的 资产 过户 完成 的公 告》 (公 告编 号: 2021- 033)
--------------------------	----------------------	-------------------	----	-----	--	---	---	--	--	--	--	-------------------	---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天泓销售	子公司	药品销售	6,200,000.00	21,360,960.59	-7,160,835.67	40,057,655.34	-12,827,011.24	-12,723,739.42
湖北天圣	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101,000,000.00	248,282,456.23	78,811,813.77	123,303,256.74	10,347,122.82	10,385,867.24
天圣山西	子公司	药品生产、销售	50,000,000.00	75,331,786.47	-17,569,672.11	28,514,976.24	-9,276,155.18	-9,255,479.3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重大影响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重大影响
重庆长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出售股权	无重大影响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在出售长圣医药51%股权后，长圣医药及其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由控股公司变为参股公司。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科研方面

公司将持续加大中成药和化学药品的研发力度，同时将加大公司的研发投入，制定短期、中期、长期的研发计划。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既盯住高端产品，也抓好基础产品。将老产品的优化做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同时开展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大健康产品的开发。

2、工业制造方面

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工业换挡增速，打造高质量的智能制造药企。我们将遵循“整合、创新、提高”的产业发展方针，进一步整合公司内外资源，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继续做大做强口服固体制剂、小容量注射剂市场；我们将改造落后生产设备，新增生产线，以扩大优势产品的产能；我们将通过学习、培训、自查自检整改等措施，不断强化日常生产管理，提升质量水平，保障产品品质；同时，加强日常专项监管，落实安全环保人员相关责任，保证安全环保无事故。

公司将继续以销售为龙头，多渠道开辟市场，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将狠抓内部管理，采用精细化的成本管控方式，控成本，提质量，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我们将充分利用现有产能，统筹安排，合理调配，最大限度的发挥设备的效能，生产出优质优价的产品，满足市场的需要。公司在抓好生产的同时，高度重视安全环保工作，确保公司人身、财产安全，确保不出现环境污染事件，营造一个安全、优美的环境氛围。

3、营销方面

在公司“立足重庆，布局全国，仿创结合，兼收并举”的发展思路指导下，以独家、基药、医保品种为核心着重发力：以等级医院创建产品品牌，在基层诊所、中小型连锁药店等终端市场提高覆盖率、增加产品可及性，并适时发力大型连锁药店市场；以优质省级经销商和县级经销商合作共赢模式拓展、加深陈品的市场可及性。

4、信息化建设方面

以集团信息化建设为技术手段，促使业务、财务、管理一体化，实现信息资源共享、数据可视，使决策者、管理者与员工之间、部门之间信息对称、传递便捷、响应快速，以实现精细化过程管理，从而提高决策管理的高效性、准确性，提高生产工作效率，降低生产管理成本，提高企业经营利润，实现企业价值增长。2022年，我们将逐步推进全集团信息化建设工作，以实现智能制造、智能流通的最终目标。

5、人力资源建设方面

医药行业的快速发展，对公司研发、管理等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人才便成为了让企业脱颖而出的关键。我们已经开始人力资源改革，通过盘活现有人力资本和引进高端人才相结合，实现公司人力梯队建设。我们将通过建立年度目标绩效考核机制、员工期权激励约束机制，进行改革，释放活力，提高运营效率，以进一步实现企业价值增长。

6、内部控制管理方面

公司将继续推进规范运作、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及投资者关系建设与管理的工作。加强企业内部治理，并有效落实到日常经营管理中。逐步强化内部的流程化、体系化管理，减少管理风险。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受到政府政策影响较大的行业之一，也是行业监管程度较高的行业，随着国家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与深化，仿制药质量与疗效一致性评价、医保控费、带量采购、医保目录调整等相关政策出台和实施将深刻影响医药产业的各个领域，为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药品标准也在不断提高，监管政策更加严格，行业优胜劣汰洗牌加速。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时刻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及时掌握行业政策变动趋势，积极控制和降低生产经营风险。公司将持续加强合规管理，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适应新形势下的监管要求；同时积极推进实施中长期战略规划，强化品牌建设，推动企业健康、持续发展。

2、环境保护风险

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国家及地方环保部门环保监管力度的提高，民众环保意识逐渐增强，新《环境保护法》、《环境保护税法》等越来越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环境污染管制标准日趋严格。公司所处医药行业属于国家环保监管要求较高的行业，这将增加公司在环保设施、三废治理等方面的投入和支出，公司面临的环保压力和风险逐步加大。

应对措施：公司会在遵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的同时，改进生产技术，降低环保费用。持续加强环保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培训，提升环保工作有效性和管理水平，落实环保治理效果。切实履行企业在环境保护及员工安全方面的社会责任。

3、研发风险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创新与新产品研发工作，成立了天圣研究院作为专业研发公司，具有一定的技术研发实力。但公司在未来技术研发过程中仍可能出现以下风险因素：未能紧跟中成药技术发展路径及用户需求变化的发展趋势，针对研发投入不足、或者技术研发方向发生错误，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进而导致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生产工艺改进的滞后影响公司的成本控制和产品性能的改进；公司在重点产品领域研发反应能力不足，或者研发反应速度跟不上主要竞争对手，将影响公司未来营业收入；公司的科研成果与可制造性、可维护性、加工生产能力之间脱节，相关技术未能及时转化为生产力并形成经济效益，造成公司资源的浪费。

医药行业创新具有投入大、周期长、高风险的特点，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日益严格，新药研发及仿制药品一致性评价存在失败或者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跟随政策、行业环境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发展部署，加强研发的全过程管理，动态调

整，滚动优化。尽可能提高并改进研发水平，慎重确定研发项目，优化提升研发格局，提高资源利用率，在重点推进主要研发项目的同时，对新品种项目研发进行拓展，满足市场的需求。

4、药品降价风险

药品降价主要原因包括政策性降价和市场竞争所致的价格下降。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主要以挂网招标模式统一各省的药品采购平台，以此控制药品价格，形成了以低价药品为主导、药品价格总体下降的趋势。此外，国家一贯推行的药品降价措施、控制医疗成本等政策导向，将会对药品价格产生一定的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推进精细化管理，改进产品生产工艺，有效控制各项成本；提高营销管理水平，扩大核心产品终端覆盖面，合理控制费用，提高公司盈利水平。

5、重大诉讼事项风险

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被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提起公诉，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被告单位天圣制药犯单位行贿罪，并处罚金人民币三百万元，犯对单位行贿罪，并处罚金人民币八十万元，决定执行罚金人民币三百八十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后续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8日、2019年12月6日、2020年3月23日、2020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公司及相关人员起诉书的公告》、《关于收到变更起诉决定书的公告》、《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关于公司提交<上诉状>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5日、2021年8月2日、2021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3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

6、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于2019年6月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控股股东刘群、原总经理李洪涉嫌职务侵占罪及挪用资金罪，由于刘群和李洪的部分涉案财物已扣押、冻结、查封，预计无法在一个月内将占用公司的资金归还。根据原《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3.1条、第13.3.2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责令被告人刘群退赔公司被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为尽快解决对公司侵占和挪用资金的问题，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切实利益，经各方协商，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上述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15,512,720.35元。截至2021年4月8日，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均已偿还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31日、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6月2日、2020年6月16日、2020年6月30日、2021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重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暨占用资金利息归还完毕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所涉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控股股东偿还方案和已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条款存在修改或调整的可能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

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 年 05 月 14 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	2021-05-14 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1 年 11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2021 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坚持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平等对待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确保各个股东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确保中小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同时，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单独计票，且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刘群先生于2019年5月因涉嫌职务侵占资金、挪用资金等罪被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提起公诉，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责令被告人刘群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5月28日、2019年12月6日、2020年3月2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公司及相关人员起诉书的公告》、《关于收到变更起诉决定书的公告》、《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刑事判决书的公告》。

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15,512,720.35元。截至2021年4月8日，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均已偿还完毕。

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及控股股东相关案件发回重审。公司将持续关注刘群所涉诉讼案件的后续情况，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非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含独立董事），公司董事具备履职所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均认真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依法行使职权，独立董事能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均发表相关意见。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选举产生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对公司财务、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

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持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层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现有的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符合公司的发展现状。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积极践行环境保护、节能减排、依法纳税等社会责任，实现各方可持续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关系管理，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同时，公司还主动、及时地与监管部门保持联系与沟通，报告公司的有关事项，从而准确地把握信息披露的规范要求，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质量。

8、关于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是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管理部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管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对募集资金管理、对外担保、财务管理、销售与回款、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等重要事项进行专项审计和监督，加强了公司内部监督和风险控制，不断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不依赖于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方。控股股东按照承诺未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活动。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薪酬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选举产生和聘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系公司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它下属企业担任除董监高之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方面：公司为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资产产权明晰，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

4、机构方面：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立了组织架构，明确了各部门职能，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推动公司生产经营有序开展，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干预的情形。

5、财务方面：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

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4%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78%	2021 年 08 月 02 日	2021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16%	2021 年 12 月 09 日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9）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
刘爽	董事长	现任	男	29	2018 年 12 月 06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7,500	0	0	0	7,500	

刘爽	总经理	现任	男	29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邓瑞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7年01月22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杨大坚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李定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余建伟	董事	现任	男	56	2013年03月22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张娅	董事	现任	女	48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谈宗华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20年12月11日	2023年12月10日	23,279	0	0	0	23,279	
钟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9	2012年12月0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蒋长洪	监事	现任	男	53	2018年06月13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罗燕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3年12月21日	2023年12月10日	0	0	0	0	0	
王开	财务	现任	男	48	2007	2023	230,00	0	0	0	230,00	

胜	总监				年 12 月 29 日	年 12 月 10 日	0				0	
王琴	董事 会秘 书	现任	女	37	2018 年 01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1,000	0	0	0	1,000	
牟伦 胜	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46	2020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261,77 9	0	0	0	261,77 9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董事会成员

1、刘爽先生，199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美国迈阿密大学牛津分校，会计学、经济学双学位。刘爽先生曾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部长。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爽先生兼任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重庆天圣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董事，经理；兼任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的董事、重庆琳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监事。

2、余建伟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管理学专业，本科学历。余建伟先生曾任重庆市垫江卧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主办会计、财务部副经理，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主办会计，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垫江县云帆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垫江市政服务有限公司的监事会主席；现任重庆垫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垫江县东部新区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垫江县小厦建筑有限公司监事。

3、张娅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二级建造师。张娅女士曾任重庆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重庆渝蓉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重庆绿茵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审计负责人，曾任重庆中讯亚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东方中讯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重庆中讯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经济运营总监；重庆渝蓉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谈宗华先生，197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二级建造师。谈宗华先生曾任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投资发展部部长，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资产与工程管理总监；现任重庆南大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

5、邓瑞平先生，196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国际经济法博士学位，西南大学法学教授，长期从事国际经济法、海商法和国际商事仲裁法的教学、科研和实务工作。邓瑞平先生于2017年1月至今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现任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重庆仲裁委员会及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法研究会

副会长，中国海商法协会常务理事及重庆市法学会副秘书长。

6、李定清先生，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西南大学（原西南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硕士学历。李定清先生曾任重庆商学院财务处副处长、校办产业处副处长、财务会计系副主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应用技术学院院长、会计学院院长。现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重庆市建设会计学会副会长；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杨大坚先生，196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香港理工大学药物化学专业博士，曾获国务院特殊贡献专家奖、编著出版了《名贵中药材鉴别》。杨大坚先生曾任香港理工大学中药研究总监、重庆市中药研究院院长，并曾于2013年12月至2015年1月担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市中药研究院首席科学家、重庆得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钟梅女士，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汉语语言文学专业。2015年至今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垫江药厂）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钟梅女士于2013年12月至今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2、罗燕女士，197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罗燕女士曾任垫江县水泥厂往来会计、重庆市河柳保温防腐有限公司财务科长、重庆市南鸟防腐保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科长；现任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重庆誉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罗燕女士于2013年12月至今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蒋长洪先生，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历任万县市制药厂工艺技术员、车间主任，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制药厂生产副厂长、质管部部长，重庆申高生化制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质管部部长，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副部长，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质量授权人；蒋长洪先生于2018年6月至今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总经理 刘爽先生：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2、副总经理 谈宗华先生：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3、副总经理 牟伦胜先生，1976年0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执业药师。牟伦胜先生曾任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负责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生产质量总监；现任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财务总监 王开胜先生，197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王开胜先生曾任涪陵开明职业学校中专教师、江苏丹威啤酒有限公司财务部长，重庆天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经济运行部部长以及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5、董事会秘书 王琴女士，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王琴女士曾任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会计主管，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董事，现任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余建伟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罗燕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爽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重庆天圣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刘爽	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刘爽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刘爽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刘爽	重庆琳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余建伟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余建伟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片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余建伟	垫江县云帆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余建伟	重庆垫江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余建伟	重庆垫江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余建伟	重庆市垫江县东部新区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余建伟	垫江县小厦建筑有限公司	监事			
杨大坚	重庆得道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李定清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定清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娅	重庆渝蓉和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谈宗华	重庆南大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罗燕	重庆誉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罗燕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经理			
牟伦胜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审议通过后，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审议，董事、监事的报酬最终分别由董事会和监事会提出议案，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同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爽	董事长/总经理	男	29	现任	113.42	否
余建伟	董事	男	56	现任	0	是
张娅	董事	女	48	现任	35.64	否
谈宗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6.83	否
邓瑞平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2	否
李定清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7.2	否
杨大坚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7.2	否
钟梅	监事会主席	女	49	现任	11.67	否
罗燕	监事	女	49	现任	0	是
蒋长洪	监事	男	53	现任	15.02	否
王开胜	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36.19	否
王琴	董事会秘书	女	37	现任	11.47	否
牟伦胜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9.65	否
合计	--	--	--	--	291.49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13 日	2021 年 01 月 14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3 日	2021 年 04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7)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07 月 15 日	2021 年 07 月 17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42)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25 日	2021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1)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6 日	2021 年 10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64)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4 日	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刘爽	6	4	2	0	0	否	3
余建伟	6	0	6	0	0	否	3
邓瑞平	6	1	5	0	0	否	2
杨大坚	6	1	5	0	0	否	3
李定清	6	3	3	0	0	否	3
张娅	6	4	2	0	0	否	3
谈宗华	6	4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责，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时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实践经验，有针对性地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工作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自身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李定清（主任委员）、邓瑞平、杨大坚、余建伟、张娅	4	2021年04月14日	1、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相关情况沟通 2、关于公司2021年一季度报告相关财务审计情况沟通	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		

					财务状况。		
			2021年08月23日	审议公司2021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2021年10月22日	审议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	审计委员会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整体财务状况。		
			2021年11月22日	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沟通	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战略委员会	刘爽（主任委员）、余建伟、邓瑞平、杨大坚、李定清	0					
提名委员会	杨大坚（主任委员）、邓瑞平、李定清、刘爽、谈宗华	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邓瑞平（主任委员）、杨大坚、李定清、张娅、	0					

	谈宗华					
--	-----	--	--	--	--	--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4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3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34
销售人员	136
技术人员	71
财务人员	36
行政人员	195
管理人员	111
采购人员	24
合计	1,3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专及以下	876
大专	251
本科	171
研究生	9
合计	1,307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管理秉持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严格按照《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等法律规定，实行全员劳动合

同制，并依据当地社会平均工资和企业经济效益决定工资分配水平，不断改革完善分配制度，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分配激励机制，并兼顾分配的公平性和合理性。严格执行国家相关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规章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及相关保险和公积金，公司也制定了相关的薪资福利等优胜劣汰机制，提高员工的竞争意识，同时也保障了员工的合法权益，实施公平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培养，鼓励在职员工加强内部职业素质提升，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把员工培训列入每年的工作内容之一，建立了制度性的培训体系，并以制度为基础夯实公司培训管理平台，落实机构和专人负责员工培训工作。同时，根据企业特点，结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在年初制定针对性强、专业性高的培训计划，并通过内训和外训相结合的方式，对新入职、在职的员工提供企业文化建设、安全管理、质量管理、生产管理、环保管理等各层面及各专业类型的培训内容，从而切实加强和提高各类人员的专业水平，打造适应企业发展需要的员工队伍，培养复合型人才、专业技能人才以及后备骨干队伍，为企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也实现了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现金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需求的前提下，应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还应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一般按照会计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也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现金)分配。

（四）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及最低比例

1、公司在同时满足如下具体条件时应当实施现金分红

（1）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

2、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

在符合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实现现金分红应当遵守以下

规定：

(1) 公司发展阶段的认定及现金分红的占比：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 鉴于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尚处于成长期，且预计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根据前项规定适时修改本条关于公司发展阶段的规定。

(五) 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发放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间，同时遵守上述现金分红的规定的前提下，可以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或采取现金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方式

(六) 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 公司应当多渠道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对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的情况制定公司科学、合理的年度利润分配或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董事会在决策和形成利润分配预案时，要详细记录管理层建议、参会董事的发言要点、独立董事意见、董事会投票表决情况等内容，并形成书面记录作为公司档案妥善保存。

(2) 独立董事应当就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意见，其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除在公司股东大会听取股东的意见外，还应通过投资者咨询电话、互联网等方式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表决。股东大会就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

(4) 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2、利润分配的监督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并应对年度内盈利但未提出利润分配的预案，就相关政策、策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若因公司外部生产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现有的利润分配政策可能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公司董事会可以向股东大会提交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董事会应经过详细论证，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征求独立董事意见，向股东大会提出的调整现金分红的提案并应详细说明修改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原因。

2、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

有关规定。

3、公司董事会在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议案提交审议前，应与独立董事进行充分讨论，并经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

4、股东大会在就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议案进行审议时，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同时，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议案时，应充分听取社会公众意见，除设置现场会议外，还应当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梳理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优化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各个层级的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促进治理结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同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重庆医药集团 长圣医药有限 公司	天圣制药向重 庆医药（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重庆医药 集团长圣医药 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2021 年 4 月 29 日完成股权的 过户手续及工 商变更登记手 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 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 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经过合理时间后，未得到整改；3、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4、公司内部控制环境无效；5、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6、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二）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或无效；3、对于非常</p>	<p>（一）重大缺陷 1、重大事项违反决策程序出现重大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负面新闻频现，情况属实，造成重大社会影响；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7、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质量或服务事故。（二）</p>

	<p>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表达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p>	<p>重要缺陷：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决策程序出现失误；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重要业务制度执行中存在较大缺陷；4、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6、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得到整改。(三) 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影响公司生产经营；2、公司员工违反内部规章，给公司造成一般损失；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4、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定量标准	<p>一、利润总额潜在错报：1、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3%；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错报<利润总额的 5%；3、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二、资产总额潜在错报：1、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0.5%；2、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1%；3、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1%。三、经营收入潜在错报：1、一般缺陷：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0.5%；2、重要缺陷：经营收入总额的 0.5%≤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1%；3、重大缺陷：错报≥经营收入总额的 1%。四、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1、一般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2、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的 1%≤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2%；3、重大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2%。</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3%；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损失<利润总额的 5%；3、重大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20]69号）文件要求，积极开展上市公司专项治理行动，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并形成自查报告。自查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1、董事会及监事会到期未及时换届

情况说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于2020年1月21日届满。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完成，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公司于2020年1月18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整改情况：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公司已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2、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情况说明：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责令被告人刘群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收到了重庆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0)4号)。

整改情况：1、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经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15,512,720.35元。截至2021年4月8日，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均已归还完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控股股东刘群所涉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刘群所涉诉讼案件的后续情况，并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已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机制，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强化内部审计力度，加强对各业务部门业务开展情况的审计，杜绝资金占用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3、承诺相关方超期未履行承诺

情况说明：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起至2018年11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除权除息后的每股净资产9.70元，达到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自2018年11月8日起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运用自有资金增持股份不少于当期公司股份总额的1%（即318万股）。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刘群已增持股份1,628,800股，已增持金额9,303,252.2元，尚未履行增持股份为1,551,200股。

整改情况：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控股股东刘群所涉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因刘群名下资产已被冻结，暂无可动用资金继续履行增持义务。公司将严格执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稳定股价预案相关约束措施中应由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pH 值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6-9	排污许可证核定标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	/	未超标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五日生化需氧量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 160mg/L	排污许可证核定标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8931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 300mg/L	排污许可证核定标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1.005 吨	28 吨	未超标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悬浮物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 210mg/L	排污许可证核定标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1.09896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污水排放口	≤ 22mg/L	排污许可证核定标准	0.00693 吨	0.96 吨	未超标

公司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总磷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3.6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04122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动植 物油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100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01007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色度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64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总有 机碳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15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09718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急性 毒性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0.07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000587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水污染 物：总氮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32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0.1963 吨	/	未超标

公司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水污染 物: 总氰 化物	有组织排 放	1	污水排放 口	\leq 1.0mg/L	排污许可 证核定标 准 (914203 04691759 3145001 V)	0.000039 9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大气污染 物: 二氧化 硫	有组织排 放	2	锅炉排放 口	\leq 50mg/ Nm3	《锅炉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3271 -2014	0.04184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大气污染 物: 氮氧化 物	有组织排 放	2	锅炉排放 口	\leq 200mg/ Nm3	《锅炉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3271 -2014	0.37322 吨	6.15 吨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大气污染 物: 颗粒 物	有组织排 放	2	锅炉排放 口	\leq 20mg/ Nm3	《锅炉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13271 -2014	0.21906 吨	/	未超标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一般固 废: 药渣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1	厂区固废 暂存间	/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72 吨	/	/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一般固 废: 污泥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1	厂区固废 暂存间	/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7 吨	/	/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危险废 物: 废活 性炭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1	厂区危废 暂存间	/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0.00781 吨	/	/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危险废 物: 动物 尸体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1	厂区危废 暂存间	/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0.02136 吨	/	/

湖北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危险废 物：废药 物、药品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2	厂区危废 暂存间	/	委托有资 质的单位 合法处置	0.12008 吨	/	/
--------------------	---------------------	----------------------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水治理：公司自建有污水处理站，废水主要来源为容器、设备及地面等清洗废水，集中收集经污水处理后达标排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站采用格栅池+调节池+一级水解酸化池+一级好氧反应+二级水解酸化+二级好氧反应+气浮池处理工艺，现运行正常，废水排放口安装视频监控设备及在线监测设备。

废气治理：生产车间局部产尘点采用集尘罩收集、滤袋过滤后外排；蒸汽锅炉采用天然气做燃料，尾气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危险废物处理：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各类建设项目均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的要求进行申报、施工和验收，均有环保批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公司按环保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全面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经专家评审并备案，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最大限度降低因火灾、爆炸、泄露或其他意外突发事件产生的环境风险，预防因空气、水体或土壤污染而导致的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危害，持续提升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能力。公司按要求进行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根据演练结果对相应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公司监测。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坚持“以民为天，以质为圣”的发展理念，作为一家上市公司，公司一直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积极参与公益事业，从而促进公司与社会、社区、自然的协调、和谐发展。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效益，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特别是保证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将单独计票结果及时公开披露。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业绩说明会等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并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运作要求接待投资者的调研。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管理责任，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公正、公开”。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劳动环境，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了各种社会保险，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利益。公司拥有健全和完善的工会和职工代表大会组织机构，代表和维护职工权益。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通过开展员工职业素质提升等培训，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与消费者建立良好的社会关系。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开展采购招标业务，严格筛选供应商资质，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保护供应商及客户的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对消费者的社会责任。

4、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企业获得发展的同时，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种税款，积极为社会提供就业岗位，包括提高残疾人就业率，为地方经济发展做出重要贡献。同时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为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将自身发展与回馈社会紧密结合。公司提出了“产品带动产业，产业带动农业，农业带动扶贫”的理念，致力于实现减贫创富与公司的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中药材种植基地项目的建设，产业帮扶累计投入资金18.57万元。

报告期内，根据重庆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助力乡村振兴倡议书》，公司积极参与推进乡村振兴帮扶工作，深化精准帮扶。通过消费扶贫，购买了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重庆垫江县大石乡的农产品，合计消费8000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出售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出售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出售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如违反上述保证，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持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利瑕疵的承诺	<p>1、本公司持有的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2、本公司持有的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不存在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形。3、上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权债务处理合法。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p>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本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于 2019 年 5 月被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提起公诉，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公司已提起上诉，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p> <p>2、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p> <p>3、本公司不存在依据《关于加</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p>1、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出售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出具的说</p>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本人如为本次出售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p>			
--	--	--	---	--	--	--

			<p>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5、如违反上述保证，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p>	<p>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p>	<p>2020 年 11 月 0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p> <p>3、本人最近五年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p> <p>4、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p> <p>5、本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	<p>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2、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上市公司董	关于无减持	1、自本次出	2020 年 11	自 2020 年	履行完毕

	事、监事(除谭国太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计划的承诺	售方案首次披露之日起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减持(含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无减持(含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的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月 05 日	11 月 5 日起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期间	
	上市公司监事谭国太	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	1、本人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向天圣制药出具了《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出于个人资金安排需求,自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本人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3,078 股	2020 年 09 月 14 日	自 2020 年 9 月 14 日起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期间	履行完毕

			<p>(占上市公司总股本 0.01%)。减持股份来源为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本人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33,000 股, 减持均价 5.2410 元/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比例为 0.0104%。</p> <p>上述减持情况详见天圣制药分别于 2020 年 1 月 18 日、2020 年 5 月 6 日、2020 年 7 月 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5)、《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9)、《关于公司监事减持计</p>			
--	--	--	--	--	--	--

			<p>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8)。</p> <p>2、本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首次披露后卖出天圣制药股票的行为系出于个人资金安排需求,并未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进行交易,亦未接受任何关于买卖天圣制药股票的建议。</p> <p>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减持(含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无减持(含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p> <p>4、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的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p>			
--	--	--	--	--	--	--

			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p>1、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出售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大遗漏。4、本人如为本次出售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p>			
--	--	--	--	--	--	--

			<p>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5、如违反上述保证，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p>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本人因涉嫌职务侵占资金、挪用资金等罪于2019年5月被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提起公诉，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已提起上诉，一审判决尚未生效，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除已披露的情形外，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p> <p>2、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p> <p>3、本人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p>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从</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并努力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除外）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时，本人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若该等业务机会尚</p>			
--	--	--	---	--	--	--

			<p>不具备转让给上市公司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上市公司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上市公司有权采取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p> <p>4、上述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p>			
--	--	--	---	--	--	--

		<p>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3、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上市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p>			
--	--	--	--	--	--

			<p>损失由本人承担。5、上述承诺在本次出售完成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p>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p>	<p>1、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p>	<p>2020 年 11 月 05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p> <p>3、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p>			
--	--	--	---	--	--	--

			<p>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4、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5、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	--	--	--	--	--	--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关于无减持计划的承诺	1、自本次出售方案首次披露之日起至本次出售实施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减持（含间接减持）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亦无减持（含间接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2、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的承诺内容而导致上市公司受到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2020 年 11 月 05 日	自 2020 年 11 月 5 日起至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实施完毕期间	履行完毕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及时向上市公司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本次出售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本公司保证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有违反，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2、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3、本公司不存在依据《关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1、本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2、本人最近五年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罚及其他不良诚信记录等的情形。3、本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4、本人不存在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2、本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3、本公司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	本公司与上市公司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关联关系；本公司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出售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本公司保证向参与本次出售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本公司保证为本次出售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如违反上述保证，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1、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保证向参与本次出售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	2020 年 11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3、本人保证为本次出售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4、如违反上述保证，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关于合法合规事项的承诺	<p>1、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2、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本次交易相关的内</p>	2020年11月05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之情形。3、最近 36 个月内，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之情形。</p>			
<p>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群</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参股或者控股的公司或者企业（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目前并没有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存在竞争的业务活动。2、在本人拥有发行人实际控制权期间，本人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p>	<p>2017 年 05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发行人产品的业务活动。凡本人及附属公司或者附属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人会将上述商业机会完整让予发行人。3、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p>			
--	--	--	---	--	--	--

			相应的法律责任。4、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发行人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期间内有效。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群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后，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2、对于无法避免的及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	2017年05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等重要关联方，本人保证本人持股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履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p> <p>5、如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者无法按期间履行《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约定的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p>			
--	--	--	--	--	--	--

			任，并承诺将所得收益归属于发行人，如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群	关于社会保障的承诺	若发行人因缴纳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事由被有关社会保险和公积金部门处罚或追缴，本人承诺由本人无条件承担相应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支出补缴费用和处罚费用等，保证发行人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将促使发行人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及规章所规定的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失	2017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全体在册员工按期、足额缴存社会保险(养老保险金、医疗保险金、生育保险金、失业保险金和工伤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	关于上市申报文件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后资本	2017年05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 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并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实际履行回购义务。如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p>			
--	--	--	---	--	--	--

			<p>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发行人将在取得监管部门最终认定结果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具体赔偿方案，包括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内容。赔偿方案将在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次日起开始实施。</p>			
	<p>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群、李洪、刘维熊海田、李忠、王开胜、王永红、杜春辉、余建伟、孙进、陈晓红、谭国太、袁征、钟梅、罗燕、牟伦胜、张学军、何凤慈、季绍良、邓瑞平、杜勇</p>	<p>关于上市申报文件的承诺</p>	<p>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p>	<p>2017 年 05 月 1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p>

			<p>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新股的议案。若监管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包括投资差额损失、投资差额损失部分的佣金和印花税以及资金利息，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p>			
--	--	--	--	--	--	--

			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上述承诺符合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自作出之日即生效，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履行上述承诺。如本人未能履行承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介机构：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明税律师事务所	关于上市申报文件的承诺	如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	2017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机构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若发生《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提议召开董事会审议关于稳定公司股价具体措施的议案。	2015 年 05 月 31 日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	控股股东刘群未完全履行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	2017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人：刘群	诺	侵占公司利益。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群、李洪、刘维熊海田、李忠、王开胜、王永红、杜春辉、余建伟、孙进、张学军、何凤慈、季绍良、邓瑞平、杜勇</p>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p>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p>	2017年05月19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p>			
--	--	--	--	--	--	--

			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群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权，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的，	2017 年 05 月 19 日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20 年 5 月 18 日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刘群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做出的相关承诺，鉴于刘群尚未完成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刘群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即锁定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1 月 18 日。另外，刘群因暂未完成增持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增持

			<p>以相应调整后的价格为基数),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但并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票影响控股地位。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 (含本数),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且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除前述</p>			<p>承诺实施完毕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2020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限售股份延期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5)、《关于控股股东限售股份延期上市流通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0)。</p>
--	--	--	---	--	--	---

			<p>股份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期届满后，本人每年转让发行人的股权总和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权总额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同时，本人承诺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权影响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地位。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p>			
--	--	--	---	--	--	--

			拒绝履行。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洪、刘维、熊海田、李忠、王开胜、王永红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承诺	<p>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上述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本人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p>	2017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p>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减持数量不超过发行人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40%（含本数），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发行价，且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除前述股份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前述承诺期届满后，本人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总额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额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	--	--	--	--	--	--

			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			
	公司监事： 陈晓红、谭国太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承诺	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有该等股份。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监事期间，在前述承诺期届满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5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生效，本人将来不会因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p>(一) 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原因及进展</p> <p>因公司股价触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根据公司稳定股价预案，自 2018 年 11 月 8 日起 6 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运用自有资金增持股份不少于当期公司股份总额的 1%（即 318 万股）；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按照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的 20% 自有资金（不低于 367,665.50 元）进行增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刘群已增持股份 1,628,800 股，已增持金额 9,303,252.2 元，尚未履行增持股份为 1,551,200 股。目前刘群所涉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因名下资产已被冻结，暂无可动用资金继续履行增持义务。除控股股东刘群外，其他增持主体增持承诺均已履行完毕。</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08 日、2019 年 5 月 09 日、2019 年 5 月 22 日、2019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暨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9）、《关于控股股东、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关于控股股东、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9）。</p> <p>(二) 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公司将积极督促控股股东刘群继续履行承诺，并严格执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稳定股价预案相关约束措施中应由公司采取的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关联关系类型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刘群、李洪	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020年6月16日	职务侵占罪	0	0	0	0	0		0	
刘群、李洪	控股股东	2017年7月-2020年6月16日	挪用资金罪	0	0	0	0	0		0	
合计				0	0	0	0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相关说明				天圣制药控股股东刘群于 2019 年 5 月因涉嫌职务侵占资金、挪用资金等罪被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提起公诉，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 01 刑初 68 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责令被告人刘群退赔公司被侵占的人民币 9,182.4926 万元，责令被告人刘							

	<p>群退赔公司被挪用的人民币 3,325 万元。</p> <p>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 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 12,147.4926 万元。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 15,512,720.35 元，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本金及其利息已全部偿还完毕。</p> <p>上述控股股东占用资金 2021 年期初数及期末数为 0，均不包含占用资金相关利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所涉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控股股东偿还方案和已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条款存在修改或调整的可能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	--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 发表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

会计师认为：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因涉嫌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于2019年5月提起诉讼。依据起诉书，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已经对自查发现的相关问题作为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2020年3月20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对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和被告人刘群下达了一审判决。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及刘群对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由于案件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未能就涉案及追溯调整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集团公司所做调整以及涉案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也无法确定天圣制药集团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123,074,950.00元的完整性。

(二) 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进展说明

1、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15,512,720.35元。根据一审判决结果，截至2021年4月8日，刘群占用资金本金及其利息已全部偿还完毕。

2、关于公司及控股股东刘群所涉诉讼案件，相关诉讼代表人、辩护人分别于2021年1月4日、2021年7月30日、2021年10月18日收到了《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2020)渝刑终73号)。经最高人民法院批准，本案四次延长审理期限，共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5日、2021年8月2日、2021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3、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因新冠疫情反弹，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中止审理。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重庆市

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本案恢复审理。

4、公司于2022年1月5日披露了《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及控股股东相关案件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后续情况，并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专项说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1、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的内容

（1）如（2022）京会兴审字第65000017号审计报告“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所述，1、天圣制药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天圣制药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因涉嫌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于2019年5月提起诉讼。依据起诉书，天圣制药公司已经对自查发现的相关问题作为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2020年3月20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判决书》【（2019）渝 01刑初68号】，对天圣制药公司和被告人刘群下达了一审判决。天圣制药公司及刘群对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2021年12月29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裁定书》【（2020）渝刑终73号】终审裁定，撤销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渝 01刑初68号】《刑事判决书》，发回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判。由于案件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未能就涉案及追溯调整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所做调整以及涉案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也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23,074,95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15,512,720.35元的完整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或有事项”所述，2020年11月3日，天圣制药公司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药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天圣制药公司将持有的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51%股权转让给重药集团，双方确认的股权交易价款为5955万元，并且过渡期间长圣医药的损益由天圣制药公司享有或承担。长圣医药已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2021年5月13日企业名称由“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由于过渡期（2020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损益未经天圣制药公司、重药集团双方确认，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确认的需要承担的过渡期亏损17,637,740.66元及计提的预计负债222,733.81 元的准确性。

2、出具非标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依据和理由

（1）天圣制药公司于2019年5月接到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渝检一分院刑诉【2019】52号起诉书，起诉书内容包括天圣制药公司涉嫌单位行贿罪、天圣制药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因涉嫌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天圣制药公司对所涉及事项的相关交易记录进行了自查核对，并进行了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及相关信息披露。2021年12月29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出具《刑事裁定书》【(2020)渝刑终73号】终审裁定，撤销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渝01刑初68号】《刑事判决书》，发回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判。但由于上述诉讼事项尚未判决，我们无法合理保证天圣制药公司所做调整以及涉案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天圣制药公司控股股东、原董事长刘群非经营性占用天圣制药公司资金及利息已偿还。我们实施了检查、访问等审计程序，但依然无法就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完整性获取满意的审计证据。

(2) 2020年11月3日，天圣制药公司与重药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天圣制药公司将持有的长圣医药51%股权转让给重药集团，双方确认的股权交易价款为5955万元，并且过渡期间长圣医药的损益由天圣制药公司享有或承担。长圣医药已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2021年5月13日企业名称由“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过渡期损益未经天圣制药公司、重药集团双方确认，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确认需承担的过渡期亏损额及预计负债金额的准确性。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们实施了检查、访问等审计程序，但依然无法就天圣制药公司确认承担的过渡期亏损额及预计负债的金额获取满意的审计证据。

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仅限于特定要素、账户或项目，不具有广泛性，不会导致天圣制药公司相应年度盈亏性质发生变化，因此，我们发表了保留意见。

3、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由于诉讼事项尚未判决，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完整性具有不确定性，以及过渡期损益未经天圣制药公司、重药集团双方确认，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确认需承担的过渡期亏损额及预计负债金额的准确性，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其对天圣制药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和2021年度经营成果的具体影响。

4、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刘群涉嫌侵占挪用的资金上述诉讼事项尚未最终判决。由于案件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尊重其独立判断，并高度重视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董事会将切实推进相关有效措施，争取尽快消除不利影响。对于保留意见涉及的其他事项，董事会和管理层已制定相关有效措施，将尽快合法合理解决相关问题，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消除该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1) 公司进一步加强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广大业务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学习和培训，提高规范意识，保障各项规章制度的有效落实。公司正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机制，确保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及时加以改进，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强化内部审计力度，加强对各业务部门业务开展情况的审计，梳理内控流程，查找流程风险点，评估和分析风险强度，杜绝资金占用发生，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2)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案件的后续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关于公司在重大资产重组过渡期需要承担的损益金额，公司正在积极与交易对方进行商议，在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双方尽快完成过渡期损益的结算确认事项。

(二) 监事会意见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尊重会计师的专业意见，并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的开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 独立董事意见

经过与董事会、审计机构及相关人员充分沟通，我们认为：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于自己的专业判断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尊重会计师的专业意见，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对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我们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持续关注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尽快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包括29家，与上年相比，减少11家，减少的公司分别是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长渝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原：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重庆承亦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原：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及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曼、陈敬波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1、本次签字会计师与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公司收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尚英伟先生、罗曼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郭国卫先生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年报项目提供审计服务。因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工作安排调整，指派陈敬波先生接替尚英伟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指派时彦禄先生接替郭国卫先生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完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的相关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项目合伙人及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罗曼女士，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敬波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时彦禄先生。

2、本次变更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与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陈敬波，注册会计师，201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2 家，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时彦禄，2010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北京兴华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超过 7 家。长期从事证券审计业务，参与及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陈敬波先生、时彦禄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陈敬波先生、时彦禄先生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本次更换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更换事项未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为2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诉机关：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380	是	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	1、根据一审判决：犯单位行贿罪，判处罚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诉讼案件已	2022 年 0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

<p>诉讼被告：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涉诉事项：涉嫌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p>				<p>金人民币三百万元，犯对单位行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人民币八十万元，决定执行罚金人民币三百八十万元。 2、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撤销一审判决，相关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审。</p>	<p>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p>		<p>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p>
<p>公诉机关：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 诉讼被告：刘群 涉诉事项：涉嫌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虚假诉讼罪</p>	<p>12,507.49</p>	<p>否</p>	<p>撤销一审判决，发回重审</p>	<p>1、根据一审判决：(1)被告人刘群犯单位行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百五十万元。犯对单位行贿罪，判处有期徒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三十万元。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并处没收财产人民币八百万元。犯挪用资金罪，判处有期徒刑七年。犯虚假诉讼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十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十九年，并处罚金人民</p>	<p>1、刘群根据一审判决，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 12,147.4926 万元。经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 15,512,720.35 元。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刘群占用资金本金及其利息已全部偿还完毕。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p>	<p>2022 年 01 月 05 日</p>	<p>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p>

				<p>币二百万元，没收财产人民币八百万元。</p> <p>(2) 责令被告人刘群退赔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侵占的人民币 9,182.4926 万元；被告人李洪对其中人民币 435 万元承担共同赔偿责任；被告人王海燕对其中人民币 6,145.3976 万元承担共同赔偿责任。(3) 责令被告人刘群退赔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被挪用的人民币 3,325 万元(其中 360 万元已归还)；被告人李洪对其中人民币 260 万元承担共同赔偿责任(其中 160 万元已归还)。</p> <p>2、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已裁定撤销一审判决，相关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审。</p>	确定性。		
其他诉讼案件共计 23 项	2,429.25	预计总负债 239.70 万元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承诺超期未履行事项

公司于2018年10月11日起至2018年11月7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已连续20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除权除息后的每股净资产9.70元，达到触发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根据稳定股价措施，自2018年11月8日起6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运用自有资金增持股份不少于当期公司股份总额的1%（即318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刘群已增持股份1,628,800股，已增持金额9,303,252.20元，尚未履行增持股份为1,551,200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08日、2019年5月09日、2019年5月22日、2019年11月19日披露的《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关于触发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暨增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限届满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原董事、原高级管理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进展公告》。

目前刘群所涉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因名下资产已被冻结，暂无可动用资金继续履行增持义务。

（二）控股股东所涉诉讼及资金偿还事项

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根据《刑事判决书》，一审判决责令被告人刘群退赔公司12,147.4926万元。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20年4月15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刘群以现金和非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公司偿还其所侵占和挪用的剩余未归还资金共计12,147.4926万元。公司财务部测算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利息为15,512,720.35元。截至2021年4月8日，控股股东刘群占用资金的本金及利息均已偿还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31日、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26日、2020年6月2日、2020年6月16日、2020年6月30日、2021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暨拟签署〈资产转让协议暨债务重组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公告》、《关于重庆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行政监管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暨占用资金利息归还完毕的公告》。

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控股股东刘群所涉诉讼案件已发回重审，最终判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1月5日、2021年8月2日、2021年10月1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1年11月23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5日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 易方	关联 关系	关联 交易 类型	关联 交易 内容	关联 交易 定价 原则	关联 交易 价格	关联 交易 金额 (万)	占同 类交 易金 额的	获批 的交 易额 度(万)	是否 超过 获批 额度	关联 交易 结算 方式	可获 得的 同类 交易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	----------	----------------	----------------	----------------------	----------------	-----------------------	----------------------	------------------------	----------------------	----------------------	----------------------	----------	----------

						元)	比例	元)			市价		
重庆医药集团 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 重大影响的联 营企业	采购 药品	采购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132.2 2	0.60 %	3,000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1- 020 号公 告
重庆大学附属 三峡医院（原 重庆三峡中心 医院）	子公司其 他股东的管 理机构	销售 药品	销售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3,581. 27	5.02 %	5,000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1- 020 号公 告
重庆市涪陵中 心医院	子公司其 他股东的管 理机构	销售 药品	销售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1,521. 35	2.13 %	2,500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1- 020 号公 告
重庆市长寿区 人民医院	子公司其 他股东的管 理机构	销售 药品	销售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582.6 2	0.82 %	1,000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 资讯 网 2021- 020 号公 告
重庆承亦医药 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 重大影响的联 营企业的子 公司	销售 药品	销售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1.21	0.00 %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巨潮 资讯 网 2021- 020 号公 告
重庆医药世昌 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 重大影响	销售 药品	销售 药品	市场 定价	市场 价格	11.17	0.02 %		否	银行 转账	市场 价格		巨潮 资讯 网 2021-

	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020号公告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销售药品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1.86	0.02%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巨潮资讯网 2021-020号公告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销售药品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26	0.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巨潮资讯网 2021-020号公告
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销售药品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18	0.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巨潮资讯网 2021-020号公告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销售药品	销售药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992.61	7.00%	8,0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1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2021-020号公告
重庆医药集团	受本公司	运费	运费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52.41	98.37%	40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1年04	巨潮资讯网

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月 27 日	网 2021-020 号公告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运费	运费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5	1.61 %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巨潮资讯网 2021-020 号公告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运费	运费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02	0.01 %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巨潮资讯网 2021-020 号公告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52.87	2.56 %	12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21-020 号公告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8.33	0.40 %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1 年 04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2021-020 号公告
重庆医药天昊	受本公司	出租房屋	出租房屋	市场定价	市场定价	6.61	0.32 %		否	银行转账	市场价格	2021 年 04	巨潮资讯网

医药有限公司	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月 27 日	网 2021-020 号公告
合计				--	--	11,06 1.49	--	20,02 5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预计 2021 年向关联方销售药品的总交易额为 16,500.00 万元,本报告期内实际已发生的药品销售总额是 10,706.53 万元；2021 年预计向关联方采购 3,020 万元，实际发生采购 132.22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提供运输服务 400 万元，实际发生运输服务 154.93 万元；预计房屋出租 125 万元，实际出租收入 67.81 万元。均未超出预计范围。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情况。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收回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财务资助及股利罚息	否	0	4,533.74	0	4.00%	5.24	4,533.74

公司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期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同一控制下合并	285		50	0.00%	0	235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8,840	2020年12月17日	86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	1、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垫江县桂溪街道石岭社区、重庆市渝北区博才路5号的房产作为抵押；以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重庆市垫江县中医院的应收账款1,200万元作质押担保。	无	2020.12.17-2021.6.28	是	是
			2020年12月17日	7,254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			2020.12.17-2021.12.16	是	是
			2021年03月17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			2021.3.17-2022.3.16	否	是
			2021年04月19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2021.4.19-2022.4.18	否	是

					<p>2、以长圣医药位于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长凯路 532 号的房产作为抵押。3、以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空港东路 303 号、重庆市渝北区观月大道 498 号的房产作为抵押。4、以子公司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长寿经开区晏 B5-01/02 地块作为抵押。5、刘群、刘爽、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p>			
--	--	--	--	--	---	--	--	--

						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20年04月28日	4,000	2020年10月29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1、以子公司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万州区红星东路259号的房产作为抵押。 2、刘群、刘爽、刘维、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2020.10.29-2021.10.28	是	是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021年07月17日	18,000	2021年08月27日	1,960	连带责任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021.8.27-2022.8.27	否	是
			2021年09月01日	2,940				2021.9.1-2022.9.1	否	是
			2021年11月04日	1,200.50				2021.11.4-2022.9.30	否	是
			2021年11月19日	490				2021.11.19-2022.9.19	否	是
			2021年11月26日	490				2021.11.26-2022.9.26	否	是

			2021 年 12 月 09 日	588	连带责 任保证; 抵押	以子公 司天圣 制药集 团重庆 有限公司 位于 渝北区 宝圣湖 街道食 品城西 路 16 号 的工业 厂房作 为抵押。	无	2021.1 2.9-202 2.12.9	否	是
		2021 年 12 月 15 日	637	2021.1 2.15-20 22.12.1 5				否	是	
		2021 年 12 月 23 日	1,127	2021.1 2.23-20 22.12.2 3				否	是	
		2021 年 12 月 28 日	539	2021.1 2.28-20 22.12.2 8				否	是	
		2021 年 12 月 30 日	539	2021.1 2.30-20 22.12.3 0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18,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12,01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26,84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12,010.5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 名称	担保额 度相关 公告披 露日期	担保额 度	实际发 生日期	实际担 保金额	担保类 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 保情 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 行完毕	是否为 关联方 担保
重庆长圣 医药有限 公司	2019 年 04 月 26 日	8,840	2020 年 03 月 16 日	897	连带责 任保证; 抵押	1、以公 司位于 重庆市 垫江县 桂溪街 道石岭 社区 4 组 6 号、重 庆市渝 北区博 才路 5 号	无	2020.3. 16-202 1.3.12	是	否
			2020 年 04 月 20 日	598	连带责 任保证; 质押			2020.4. 20-202 1.4.15	是	否

						<p>3 幢的部分房产作抵押担保；2、公司及长圣医药以其对重庆市垫江县中医院的应收账款作质押担保；3、以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观月大道 498 号 8 幢、渝北区空港东路 303 号附 1 号的部分房产作抵押担保；4、以子公司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长寿经开区宴 B5-01/02 地块作抵押担</p>				
--	--	--	--	--	--	--	--	--	--	--

						保。5、 董事长 刘爽先 生、董事 刘维先 生、控股 股东刘 群先生 及公司 为该笔 贷款提 供连带 责任保 证担保。				
重庆长圣 医药有限 公司	2020 年 01 月 18 日	12,000	2020 年 01 月 20 日	4,000	连带责 任保证; 质押	1、长圣 医药拟 以其对 重庆药 交所平 台的应 收账款 作质押 为其担 保 12,000 万元; 2、 公司及 刘爽先 生、刘群 先生、刘 维先生 拟为该 笔贷款 作保证 担保。	无	2020.1. 20-202 1.1.20	是	否
			2020 年 03 月 30 日	2,000	连带责 任保证; 质押			2020.3. 30-202 1.3.30	是	否
四川天圣 药业有限 公司	2020 年 04 月 28 日	1,500	2020 年 05 月 13 日	1,500	连带责 任保证; 抵押	1、以子 公司四 川天圣 药业有 限公司 位于四 川省邻 水县经 开区同 心路 5 号	无	2020.5. 13-202 2.5.11	否	否

						工业厂房作为抵押。2、刘爽、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07月04日	500	2020年07月1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1、以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观月大道498号8幢的部分房产作为抵押。2、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2020.7.14-2021.1.21	是	否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20年07月04日	1,000	2020年07月1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1、以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渝北区观月大道498号8幢的部	无	2020.7.13-2021.2.04	是	否

						分房产作为抵押。2、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0年 04月28日	2,700	2020年 12月24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抵押	1、以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位于湖北省十堰市郧阳区茶店镇二道坡村、茶店镇蔡家岭村天圣路1号3幢的房产与土地作为抵押。2、刘爽、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作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无	2020.12.24-2021.12.23	是	否
	2021年 04月27日	2,700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7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2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5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7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010.5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2,0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4,510.5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3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2,010.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2,010.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复合担保方式详见上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3,200	0	0
合计		5,000	3,2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1年0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01号公告
	2021年02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09号公告
	2021年03月06日	巨潮资讯网2021-010号公告
	2021年04月08日	巨潮资讯网2021-013号公告
	2021年05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32号公告
	2021年06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39号公告
	2021年07月06日	巨潮资讯网2021-040号公告
	2021年08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50号公告
	2021年09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57号公告

	2021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2021-058号公告
	2021年1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67号公告
	2021年1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78号公告
关于控股股东偿还占用资金的进展暨占用资金利息归还完毕的公告	2021年04月09日	巨潮资讯网2021-014号公告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2021年0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2021-002号公告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评估备案结果的公告	2021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2021-004号公告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2021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1-011号公告
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之备忘录》的公告	2021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27号公告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21年05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33号公告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2021年08月02日	巨潮资讯网2021-048号公告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通知书》的公告	2021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2021-061号公告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	2021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1-070号公告
关于收到《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的公告	2021年12月31日	巨潮资讯网2021-081号公告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涉及资产评估备案结果的公告	2021年0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2021-004号公告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的公告	2021年03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1-011号公告
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之备忘录》的公告	2021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27号公告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2021年05月07日	巨潮资讯网2021-033号公告
关于全资子公司盐酸利多卡因注射液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2021年0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2021-046号公告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2021年10月23日	巨潮资讯网2021-063号公告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2,961,732	32.38%						102,961,732	32.3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2,961,732	32.38%						102,961,732	32.3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2,961,732	32.38%						102,961,732	32.38%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5,038,268	67.62%						215,038,268	67.62%
1、人民币普通股	215,038,268	67.62%						215,038,268	67.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18,000,000	100.00%						318,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群	102,961,732	0	0	102,961,732	根据刘群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做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刘群因暂未完成增持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增持承诺实施完毕为止。	刘群先生增持承诺实施完毕之前，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
刘维	2,442,639	0	2,442,639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陈晓红	255,000	0	255,00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熊海田	188,558	0	188,558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

						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王开胜	172,500	0	0	172,500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谭国太	99,311	0	99,311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赵丽君	8,000	0	8,00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谈宗华	17,459	0	0	17,459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刘爽	5,625	0	0	5,625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按持股总数的25%解锁。
李厚霖	1,700	0	1,70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离任，自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合计	106,152,524	0	2,995,208	103,157,31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5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群	境内自然人	32.89%	104,590,532	0	102,961,732	1,628,800	质押	35,000,000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34%	13,792,255	0	0	13,792,255		
金照生	境内自然人	2.50%	7,949,641	-545868	0	7,949,641		
夏重阳	境内自然人	1.55%	4,920,000	-600000	0	4,920,000		
周凤英	境内自然人	1.04%	3,310,750	-112300	0	3,310,750		
叶冠军	境内自然人	0.81%	2,587,550	498395	0	2,587,550		
刘维	境内自然人	0.77%	2,442,639	0	0	2,442,639		
李洪	境内自然人	0.47%	1,506,777	0	0	1,506,777		
张文伟	境内自然人	0.47%	1,500,000	0	0	1,500,000		
陈晓东	境内自然人	0.43%	1,378,800	-71545	0	1,378,800		

		51	0		5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刘群与第七大股东刘维为兄弟关系。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3,792,255	人民币普通股	13,792,255			
金照生	7,949,641	人民币普通股	7,949,641			
夏重阳	4,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20,000			
周凤英	3,310,750	人民币普通股	3,310,750			
叶冠军	2,587,550	人民币普通股	2,587,550			
刘维	2,442,639	人民币普通股	2,442,639			
刘群	1,6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8,800			
李洪	1,506,777	人民币普通股	1,506,777			
张文伟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陈晓东	1,378,851	人民币普通股	1,378,85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中，第六大股东刘维与第七大股东刘群为兄弟关系。其他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群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原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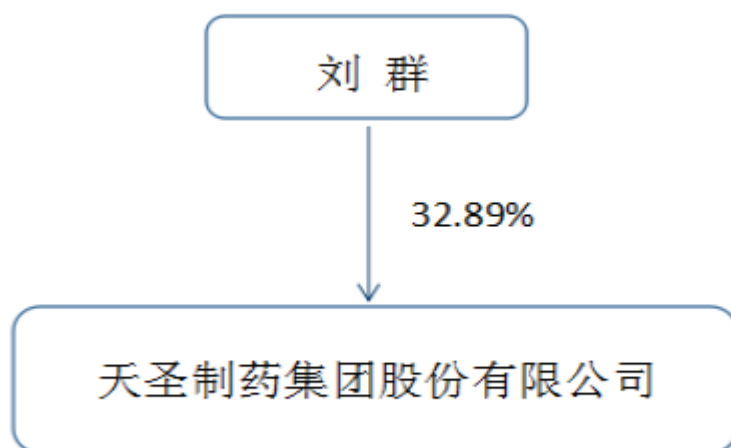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群	本人	中国	否
刘爽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刘维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刘群先生曾任公司董事长；刘爽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刘维先生曾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22]京会兴审字第 650000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曼、陈敬波

审计报告正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圣制药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圣制药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天圣制药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天圣制药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因涉嫌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于2019年5月提起诉讼。依据起诉书，天圣制药公司已经对自查发现的相关问题作为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2020年3月20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判决书》【（2019）渝 01刑初68号】，对天圣制药公司和被告人刘群下达了一审判决。天圣制药公司及刘群对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2021年12月29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裁定书》【（2020）渝刑终73号】终审裁定，撤销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9）渝 01刑初68号】《刑事判决书》，发回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审判。由于案件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我们未能就涉案及追溯调整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所做调整以及涉案方关联关系及交易披露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同时也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23,074,950.00元及资金占用利息15,512,720.35元的完整性。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或有事项”所述，2020年11月3日，天圣制药公司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药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天圣制药公司将持有的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51%股权转让给重药集团，双方确认的股权交易价款为5955万元，并且过渡期间长圣医药的损益由天圣制药公司享有或承担。长圣医药已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2021年5月13日企业名称由“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由于过渡期（2020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损益未经天圣制药公司、重药集团双方确认，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天圣制药公司确认的需要承担的过渡期亏损17,637,740.66元及计提的预计负债

222,733.81 元的准确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圣制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本期财务报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1、收入的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六)”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天圣制药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营业收入为736,685,771.58元，同比2020年度营业收入下降了38.75%，呈下滑趋势。营业收入是天圣制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p>(1) 我们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了解公司所处的市场环境以及公司的营销策略等对公司销售业绩的影响，评估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滑的合理性；</p> <p>(2) 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3) 复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确定是否一贯应用；</p> <p>(4) 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本期收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的情况；</p> <p>(5)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合同、订单、货物交收凭证以及会计记录；</p> <p>(6) 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并检查期后收款、退货情况，评估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7) 选取营业收入样本，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营业收入执行函证程序；</p> <p>(8) 对重大客户实施背景调查，关注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2、存货跌价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八)”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天圣制药公司2021年12月31日存货账面价值124,583,351.75元，其中计提存货跌价准备58,019,144.19元，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需要管理层考虑存货的持有目的、效期、库龄	<p>(1) 我们了解、评估并测试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2) 对期末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和状况；</p> <p>(3) 获取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管理层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准确性。</p>

等因素对存货的预期销售价格、销售费用和税金等做出判断，且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	--

3、长期资产减值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十五）、五（十六）、五（十九）”所述。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天圣制药公司截止2021年12月31日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余额328,185,711.75元，管理层确定长期资产利用价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由于减值金额重大，且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长期资产减值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p>(1) 持续关注长期资产减值情况，了解并测试公司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包括关键假设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与审批；</p> <p>(2)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p> <p>(3) 与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讨论，了解其评估选择的评估方法、假设、参数和依据，分析长期资产减值计算的恰当性与合理性；</p>

四、其他信息

天圣制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圣制药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圣制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圣制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圣制药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

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圣制药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圣制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天圣制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8,675,754.54	291,733,774.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544,932.10	2,091,108.44
应收账款	167,320,974.39	578,076,734.02

应收款项融资	9,147,687.57	1,086,289.20
预付款项	22,916,337.60	20,294,525.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9,502,613.98	59,199,305.44
其中：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583,351.75	288,579,821.7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19,964,384.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550,098.53	69,866,792.18
流动资产合计	920,206,135.30	1,310,928,351.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490,661.66	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3,418.74	8,831,028.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10,000.00	2,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0,948,540.95	16,515,046.55
固定资产	1,366,102,143.96	1,096,500,373.71
在建工程	252,612,460.55	655,750,915.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6,542,537.79	8,690,408.61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316,962.67	
无形资产	327,141,692.56	368,717,497.67
开发支出	0.00	
商誉	0.00	3,638,398.32
长期待摊费用	14,506,813.37	27,487,813.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50,789.47	97,811,32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493,322.98	46,368,641.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99,819,344.70	2,335,011,453.40
资产总计	3,120,025,480.00	3,645,939,804.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220,179.67	365,3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000,000.00	130,376,431.06
应付账款	50,448,396.61	166,800,995.45
预收款项	840,714.39	2,099,223.61
合同负债	25,648,642.21	14,612,50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032,509.18	9,257,883.72
应交税费	7,192,929.14	6,352,414.03
其他应付款	100,611,603.53	212,912,079.03
其中：应付利息	0.00	901,570.28
应付股利	0.00	4,5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177,209.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626,474.27	
其他流动负债	17,753,813.54	1,899,625.73
流动负债合计	472,552,472.05	909,661,158.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5,373,643.97	129,0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645,275.22	
长期应付款	64,042,000.00	61,62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04,619.84	3,800,000.00
递延收益	131,463,120.80	150,965,85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06,919.04	1,088,868.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8,235,578.87	346,564,720.60
负债合计	840,788,050.92	1,256,225,878.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0,779,329.86	1,400,779,329.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43,905.93	1,343,874.29
专项储备	746,725.32	669,825.23
盈余公积	141,719,599.15	141,719,599.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0,042,102.11	477,847,49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3,431,662.37	2,340,360,125.72
少数股东权益	5,805,766.71	49,353,799.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79,237,429.08	2,389,713,925.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0,025,480.00	3,645,939,804.44

法定代表人：刘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开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0,716,520.64	142,014,503.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663,323.33	1,896,893.44
应收账款	171,063,865.48	150,094,940.16
应收款项融资	4,354,522.60	269,872.00
预付款项	19,215,587.30	6,896,330.81
其他应收款	808,704,384.89	957,686,063.51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333,700,000.00
存货	52,769,249.69	65,358,923.4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99,82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55,204.24	46,274,087.76
流动资产合计	1,488,442,478.17	1,370,491,614.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36,131,979.52	1,158,210,446.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3,418.74	8,831,028.5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10,000.00	2,7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固定资产	910,801,728.48	439,488,842.54
在建工程	186,521,960.55	568,099,253.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5,900,557.13	7,972,739.4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46,433.91	
无形资产	101,470,490.58	104,776,467.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13,142.93	16,488,419.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791,206.44	51,697,551.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210,847.29	39,027,931.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6,801,765.57	2,397,292,679.80
资产总计	3,735,244,243.74	3,767,784,294.1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196,254.67	1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6,000,000.00	90,376,431.06
应付账款	36,596,056.96	36,561,972.50
预收款项	113,803.51	116,032.58
合同负债	18,078,790.95	8,701,585.68
应付职工薪酬	2,173,298.42	2,264,444.14
应交税费	3,840,688.30	2,006,453.89
其他应付款	267,048,571.97	295,099,313.84
其中：应付利息	0.00	594,125.92
应付股利	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153,753.12	
其他流动负债	3,737,395.29	1,131,206.14
流动负债合计	564,938,613.19	611,257,43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373,643.97	114,09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66,235.30	
长期应付款	60,022,000.00	54,94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904,619.84	3,800,000.00
递延收益	88,405,228.36	89,611,17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0,512.81	498,154.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4,542,240.28	262,939,331.50
负债合计	879,480,853.47	874,196,771.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4,457,224.87	1,398,867,887.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43,905.93	1,343,874.29
专项储备	695,751.03	654,377.52
盈余公积	141,719,599.15	141,719,599.15
未分配利润	988,746,909.29	1,033,001,784.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763,390.27	2,893,587,522.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35,244,243.74	3,767,784,294.1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36,685,771.58	1,202,746,111.67
其中：营业收入	736,685,771.58	1,202,746,111.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3,592,020.45	1,372,965,091.00
其中：营业成本	432,703,168.61	852,832,386.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320,854.47	13,310,183.66
销售费用	228,429,978.37	300,481,739.86
管理费用	102,899,934.20	150,894,619.26
研发费用	29,243,734.25	22,456,265.11
财务费用	8,994,350.55	32,989,896.42

其中：利息费用	24,356,185.26	38,885,725.48
利息收入	16,842,451.53	6,981,707.20
加：其他收益	34,524,887.72	41,491,848.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0,477.14	-1,252,877.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0,000.00	-1,32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32,492.80	1,365,468.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67,766.08	-371,137,356.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19,480.01	729,089.5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991,662.88	-500,342,805.23
加：营业外收入	22,867,496.00	7,768,055.53
减：营业外支出	16,320,156.01	42,003,577.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444,322.89	-534,578,327.57
减：所得税费用	17,894,851.48	-40,993,211.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39,174.37	-493,585,115.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70,206.50	-487,587,488.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068,967.87	-33,008,470.35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805,395.08	-490,732,370.08
2.少数股东损益	-4,533,779.29	-2,852,745.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031.64	1,343,874.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031.64	1,343,874.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31.64	1,343,874.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0,031.64	1,343,874.2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539,142.73	-492,241,24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005,363.44	-489,388,495.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33,779.29	-2,852,745.8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32	-1.54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32	-1.54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开胜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开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0,571,359.71	318,117,958.03
减：营业成本	151,902,356.32	171,047,527.37
税金及附加	2,937,039.34	1,790,973.04
销售费用	131,532,989.42	142,743,688.99
管理费用	53,140,968.10	64,972,898.07
研发费用	16,295,710.43	14,969,928.38
财务费用	1,683,936.28	20,754,884.14
其中：利息费用	16,841,072.36	22,427,687.47
利息收入	16,237,330.33	1,820,318.18
加：其他收益	25,275,081.71	35,034,223.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042,705.85	14,532,496.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0,000.00	-1,32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14,542.57	-11,644,443.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74,947.03	-148,314,444.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325.19	18,766.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76,428.73	-209,855,344.24
加：营业外收入	17,953,927.96	390,855.71
减：营业外支出	4,411,995.62	15,682,145.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434,496.39	-225,146,633.91

号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642,106.93	-28,772,652.9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76,603.32	-196,373,980.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76,603.32	-196,373,980.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031.64	1,343,874.2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031.64	1,343,874.2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00,031.64	1,343,874.2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276,571.68	-195,030,106.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97	-0.617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197	-0.6175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7,353,872.24	1,577,094,073.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37,962.73	28,033,36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282,510.61	161,121,120.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5,974,345.58	1,766,248,559.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450,945.62	982,148,004.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980,063.07	113,277,00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545,817.32	55,447,23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025,726.92	425,621,99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002,552.93	1,576,494,23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1,792.65	189,754,329.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200,07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8,644,711.99	1,241,962.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6,339,717.29	7,618,562.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1,078,267.90	7,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589,86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062,697.18	218,620,38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382,593.68	92,700,145.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2,700,000.00	202,07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482,593.68	294,770,145.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580,103.50	-76,149,757.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680,000.00	590,7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2,720.35	56,488,06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252,720.35	647,278,069.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4,390,000.00	726,8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894,520.50	37,189,546.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7,871.16	17,8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222,391.66	781,849,54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969,671.31	-134,571,476.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82,224.84	-20,966,904.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9,521,458.91	270,488,36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103,683.75	249,521,458.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9,713,267.66	388,614,807.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716,540.22	26,295,6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220,569.08	1,030,381,12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7,650,376.96	1,445,291,53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286,019.25	130,701,633.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35,186.03	34,584,80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01,524.92	16,865,824.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49,936,451.37	1,542,772,36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859,181.57	1,724,924,62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208,804.61	-279,633,094.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720,743.27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2,344,711.99	198,663,02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9,100.00	1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865,000.00	359,780,672.9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9,209,555.26	758,553,695.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473,418.39	79,389,01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800,000.00	335,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4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673,418.39	414,589,01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536,136.87	343,964,685.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5,080,000.00	365,4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72,720.35	46,310,640.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652,720.35	411,750,640.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7,440,000.00	494,93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79,911.26	21,580,610.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3,763.60	1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473,674.86	533,010,61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820,954.51	-121,259,970.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7,506,377.75	-56,928,37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638,072.10	150,566,45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144,449.85	93,638,072.1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318 ,00 0,0 00. 00	0.0 0	0.0 0	0.0 0	1,40 0,77 9,32 9.86	0.00	1,34 3,87 4.29	669, 825. 23	141, 719, 599. 15	0.00	477, 847, 497. 19	2,34 0,36 0,12 5.72	49,3 53,7 99.8 7	2,38 9,71 3,92 5.59		
加：会计 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 差错更正												0.00		0.00		
同一 控制下 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 初余额	318 ,00 0,0 00. 00	0.0 0	0.0 0	0.0 0	1,40 0,77 9,32 9.86	0.00	1,34 3,87 4.29	669, 825. 23	141, 719, 599. 15	0.00	477, 847, 497. 19	2,34 0,36 0,12 5.72	49,3 53,7 99.8 7	2,38 9,71 3,92 5.59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 额（减少 以“-”号 填列）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800, 031. 64	76,9 00.0 9	0.00	0.00	-67, 805, 395. 08	-66, 928, 463. 35	-43, 548, 033. 16	-110 ,476, 496. 51		
（一）综合 收益总额											-67, 805, 395. 08	-67, 805, 395. 08	-4,5 33,7 79.2 9	-72, 339, 174. 37		
（二）所有 者投入 和减少 资本	0.0 0	0.0 0	0.0 0	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9, 014, 253.	-39, 014, 253.		

														87	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0.00	-39,014,253.87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4. 其他														0.00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0.00			0.00	0.00

存收益															
6. 其他													0.00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6,900.09	0.00	0.00	0.00		76,900.09	0.00	76,900.09
1. 本期提取								326,214.02					326,214.02		326,214.02
2. 本期使用								249,313.93					249,313.93		249,313.93
(六) 其他							800,031.64						800,031.64		800,031.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8,000.00	0.00	0.00	0.00	1,400,779.32	0.00	2,143,905.93	746,725.32	141,719,599.15	0.00	410,042,102.11		2,273,431,662.37	5,805,766.71	2,279,237,429.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8,000.00	0.00	0.00	0.00	1,473,176.16	0.00	0.00	803,526.70	141,719,599.15	0.00	953,693,032.23		2,887,739,232.98	56,953,244.64	2,944,345,56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8,000.00	0.00	0.00	0.00	1,473,176.16	0.00	0.00	803,526.70	141,719.59	0.00	953,693.03	2,887,392.32	56,953,244.64	2,944,345,56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72,396,835.04	0.00	1,343,874.29	-133,701.47	0.00	0.00	-475,845,535.04	-547,032,197.26	-7,599,444.77	-554,63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0,732,370.08	-490,732,370.08	-2,852,745.88	-493,58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72,396,835.04	0.00	0.00	0.00	0.00	0.00	14,886,835.04	-57,510,000.00	-4,746,698.89	-62,256.6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4,900,000.00	-4,9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4. 其他					-72,396,835.04						14,886,835.04	-57,510,000.00	153,301.11	-57,356.69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0.00		0.00	

分配															
4. 其他													0.00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6. 其他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3,701.47	0.00	0.00	0.00		-133,701.47	0.00	-133,701.47
1. 本期提取								146,763.80					146,763.80		146,763.80
2. 本期使用								280,465.27					280,465.27		280,465.27
(六)其他							1,343.87	4.29					1,343.87	4.29	1,343.87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8,000.00	0.00	0.00	0.00	1,400,779.32	0.00	1,343.87	669,825.23	141,719.599	0.00	477,847.497		2,340,012.572	49,353,799.87	2,389,713,925.5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8,000,000.00	0.00	0.00	0.00	1,398,867,887.48	0.00	1,343,874.29	654,377.52	141,719,599.15	1,033,001,784.36		2,893,587,522.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6,178,217.75		-6,178,217.75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8,000,000.00	0.00	0.00	0.00	1,398,867,887.48	0.00	1,343,874.29	654,377.52	141,719,599.15	1,026,823,512.61		2,887,409,251.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5,589,337.39	0.00	800,031.64	41,373.51	0.00	-38,076,603.32		-31,645,860.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76,603.32		-38,076,60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股份支付计												0.00

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0.00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五) 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1,373.51	0.00	0.00			41,373.51
1. 本期提取								41,373.51					41,373.51
2. 本期使用													0.00
(六) 其他					5,589,337.39		800,031.64						6,389,369.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8,000,000.00	0.00	0.00	0.00	1,404,457,224.87	0.00	2,143,905.93	695,751.03	141,719,599.15	988,746,909.29			2,855,763,390.2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8,000,000.00	0.00	0.00	0.00	1,453,937.16	0.00	0.00	803,526.70	141,719.59	1,229,375.35		3,143,836,007.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55,069,229.02							-55,069,229.02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8,000,000.00	0.00	0.00	0.00	1,398,867.88	0.00	0.00	803,526.70	141,719.59	1,229,375.35		3,088,766,778.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43,874.29	-149,149.18	0.00	-196,373,980.99		-195,179,25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6,373,980.99		-196,373,98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3.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6.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9,149.18	0.00	0.00		-149,149.18
1. 本期提取								58,470.06				58,470.06
2. 本期使用								207,619.24				207,619.24
(六)其他							1,343,874.29					1,343,874.29
四、本期期末余额	318,000,	0.00	0.00	0.00	1,398,867.8	0.00	1,343,874.2	654,377.52	141,719.59	1,033,01,784.		2,893,587,522.80

	000. 00				87.48		9		9.15	36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天圣制药”）是由重庆天圣制药有限公司依法变更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62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5月10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22.37元，并于2017年5月1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1,200万元。

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总股本21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3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12,00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18,000,000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2018年8月22日实施完成，公司于2019年2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产、销售（仅限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大容量注射剂、茶剂、溶液剂、酞剂、酞剂、药用辅料（甘油、白凡士林、黄凡士林、液体石蜡）、原料药（盐酸小檗碱和罗通定）、软膏剂、乳膏剂、糊剂、栓剂、凝胶剂、消毒剂、卫生用品；批发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中成药、生物制品（除疫苗）、中药饮片、中药材、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普通货运。（以上经营范围按相关许可证核定期限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药材种植，物流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药品研发与技术服务，中药材初加工（仅限挑选、整理、捆扎、清洗、晾晒），住房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制造和医药流通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有：小儿肺咳颗粒、红霉素肠溶胶囊、银参通络胶囊、延参健胃胶囊、氯化钠注射液、葡萄糖注射液、血塞通注射液等产品。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00073397948XL，法定代表人：刘爽，注册资本：31800万，注册地址：重庆市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营业期限：2001年10月16日至永久。

公司股票代码：002872，股票简称：ST天圣。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2年04月22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孙）公司包括30家，与上年相比，减少11家，减少的公司分别是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长渝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长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原：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国中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重庆承亦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原：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原：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及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具体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节第12“应收账款”，24“固定资产”，30“无形资产”，39“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孙）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章节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三、（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

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金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

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

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

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算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系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本公司将应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划分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和非关联方。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的相关标准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15
3-4年	30
4-5年	100
5年以上	100

13、应收款项融资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算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系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借款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本公司将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划分为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和非关联

方。对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的相关标准如下：

账龄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2年	10
2-3年	15
3-4年	30
4-5年	100
5年以上	100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2、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7、合同成本

18、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9、债权投资

20、其他债权投资

21、长期应收款

22、长期股权投资

(一)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章节6；
-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 (3)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章节7。

(二)、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

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5	3.17--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3-5	11.875--19.4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3-5	9.50--48.5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定标准

(1) 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

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2) 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A、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B、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3)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4)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

(5)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6)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7)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选用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

(3) 公司在确定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综合考虑下列因素：该资产的预计产出能力或实物产量；该资产的预计有形损耗，如产畜和役畜衰老、经济林老化等；该资产的预计无形损耗，如因新品种的出现而使现有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产出能力和产出农产品的质量等方面相对下降、市场需求的变化使生产性生物资产产出的农产品相对过时等。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对已计提减值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确定依据
乔木	10	0	10	预期产出年限
灌木	5	0	20	预期产出年限
其他类	3-5	0	20-33.33	预期产出年限

公司于每年度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生物资产的收获与处置

(1)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为加权平均法。

(2)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3)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4)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28、油气资产

29、使用权资产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2)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章节“（三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年限	法定使用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药品注册批件	10年	预计使用寿命
应用软件	5年	预计使用寿命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2、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

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36、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37、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

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公司的商品销售按照商品来源分为自制产品销售和外购商品销售，按照商品销售模式可以分为通过经销商销售的经销商销售模式和对医院等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模式，公司自产产品和外购商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确认原则均是一致的。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按销售合同（订单）约定的时间地点将产品（商品）交付客户，待客户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结转对应成本。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无需特别说明的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

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可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商誉估计的减值准备

在决定商誉是否要减值时，需要估计商誉分摊至现金产出单元后的使用价值。商誉按使用价值的计算需要本公司估计通过现金产出单元所产生的未来现金流和适当的贴现率以计算现值。该预测是管理层根据过往经验及对市场发展之预测来估计。

(7) 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不调整报表期初列报，只在附注中进行列示。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或者加工、修理修配劳务，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收入为基础计算的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免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房产税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计税依据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5%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25%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长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5%、免税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25%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中药材种植免税
重庆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20%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15%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5%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5%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5%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25%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5%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5%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25%
天圣制药集团璧山有限公司	25%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15%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合川区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	25%
泸州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圣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5%
重庆乐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5%
重庆通和药业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25%
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	15%
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25%
广东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5%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泓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25%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泓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国家税务总局、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征管办法通知》(国税发[2007]67号)等文件规定,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在企业所得税前按100%加计扣除。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文件规定,本公司、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系《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鼓励产业类企业,故享受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3)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系从事农林牧渔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一)3之规定并经重庆市长寿区国家税务局长寿湖税务所下达的“国税长寿湖减[2009]2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审核,该公司从事农林牧渔项目经营所得自2009年至2028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5) 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公司所属子公司--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2019年11月28日收到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2002483,有效期三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报告年度享受该政策优惠。

(8) 本公司2021年11月12日收到重庆市科学技术厅、重庆市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51100939,有效期三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

税，本报告年度享受该政策优惠。

2、增值税

(1) 自2016年5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号)之规定，本公司、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及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根据残疾人实际安置人数，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政策，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4倍确定。

(2)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系从事中药材种植等农业生产的企业，根据2008年11月10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其销售的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

(3)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孙)公司根据2008年11月10日国务院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销售的计生用品免征增值税。

(4) 根据2012年国家税务总局第20号公告《关于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有关增值税问题的公告》，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药品经营企业销售生物制品，可以选择简易办法按照生物制品销售额3%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二十六)款的通知内容，并经重庆市渝北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取得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3.其他税收优惠

(1)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转发《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问题解释和暂行规定》的通知((1988)国税地字第15号)、《关于安置残疾人就业单位城镇土地使用税等政策的通知》(财税[2010]121号)、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关于社会福利企业免征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的补充规定(重地发[1995]22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残联等部门和单位关于加快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渝办发[2010]389号)、《重庆市社会福利企业指导中心关于摘要转发市政府支持福利企业发展优惠政策的通知》(重福企发[2011]001号)、《垫江县民政局转发市政府支持福利企业发展优惠的通知》(垫江民政发[2011]8号)的相关规定，对认定为社会福利企业的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减半征收房产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5,406.63	427,787.82
银行存款	300,456,899.34	242,929,555.21
其他货币资金	38,133,448.57	48,376,431.06
合计	338,675,754.54	291,733,774.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4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39,572,070.79	48,407,612.22

其他说明

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38,000,000.00元和因诉讼冻结资金1,572,070.79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2,000,000.00	
其中：		
其中：		
合计	82,000,00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44,932.10	669,199.0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1,421,909.44
合计	63,544,932.10	2,091,108.4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858,134.70	59,090,397.36
合计	10,858,134.70	59,090,397.3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78,287.16	1.63%	10,378,287.1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738,458.62	100.00%	15,417,484.23	8.44%	167,320,974.39	625,551,332.61	98.37%	47,474,598.59	7.59%	578,076,734.02
其中：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069,328.43	32.87%	6,287,777.38	10.47%	53,781,551.05	184,826,565.25	29.06%	17,443,826.27	9.44%	167,382,738.98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22,669,130.19	67.13%	9,129,706.85	7.44%	113,539,423.34	440,724,767.36	69.31%	30,030,772.32	6.81%	410,693,995.04
合计	182,738,458.62	100.00%	15,417,484.23	8.44%	167,320,974.39	635,929,619.77	100.00%	57,852,885.75	9.10%	578,076,734.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417,484.2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21,172,381.43	6,058,619.06	5.00%
1-2 年	47,618,257.60	4,761,825.76	10.00%
2-3 年	8,886,808.46	1,333,021.27	15.00%
3-4 年	2,567,132.85	770,139.86	30.00%
4-5 年	738,281.48	738,281.48	100.00%
5 年以上	1,755,596.80	1,755,596.80	100.00%
合计	182,738,458.62	15,417,484.2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172,381.43
1 至 2 年	47,618,257.60
2 至 3 年	8,886,808.46
3 年以上	5,061,011.13
3 至 4 年	2,567,132.85
4 至 5 年	738,281.48
5 年以上	1,755,596.80
合计	182,738,458.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78,287.16				-10,378,287.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43,826.27	-4,212,233.69		31,421.85	-6,912,393.35	6,287,777.38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30,030,772.32	21,796,200.14			-42,697,265.61	9,129,706.85
合计	57,852,885.75	17,583,966.45		31,421.85	-59,987,946.12	15,417,484.2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变动为公司本期资产重组减少子公司长圣医药坏账准备形成。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421.8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3,455,987.10	29.25%	3,460,404.64
客户二	44,683,577.29	24.45%	3,169,507.24

客户三	13,261,416.67	7.26%	944,169.59
客户四	13,095,682.83	7.17%	1,503,972.29
客户五	3,266,562.00	1.79%	169,953.10
合计	127,763,225.89	69.92%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147,687.57	1,086,289.20
合计	9,147,687.57	1,086,289.2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734,901.90	90.49%	18,374,185.87	90.53%
1 至 2 年	1,621,230.46	7.07%	399,216.37	1.97%
2 至 3 年	114,979.61	0.50%	1,235,154.49	6.09%
3 年以上	445,225.63	1.94%	285,969.17	1.41%
合计	22,916,337.60	--	20,294,525.90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漯河南街村药业集团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00,000.00	20.35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264,000.00		1-2年	
抚松县长白山通达人参产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451,921.10	19.4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重庆博沃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42,018.35	15.89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亳州市贾宽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32.00	8.7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吉林添正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250.00	3.41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15,539,221.45	67.81	——	——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应收股利	0.00	
其他应收款	79,502,613.98	59,199,305.44
合计	79,502,613.98	59,199,305.4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64,930,534.26	84,404,029.10
押金保证金	9,891,487.32	20,412,527.57
员工款	3,174,551.76	1,446,521.79
备用金	356,294.83	240,840.37
其他（借款）	29,487,533.33	
合计	107,840,401.50	106,503,918.8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574,336.90	26,730,276.49	47,304,613.39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787,463.30	3,135,989.65	348,526.35
本期核销		-211.99		-211.99
其他变动		-5,193,530.23	-14,121,610.00	-19,315,140.23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593,131.38	15,744,656.14	28,337,787.5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494,417.65
1至2年	33,152,409.34
2至3年	454,235.85
3年以上	20,739,338.66
3至4年	2,659,587.85
4至5年	892,160.00
5年以上	17,187,590.81
合计	107,840,401.5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6,730,276.49	3,135,989.65			-14,121,610.00	15,744,656.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74,336.90	-2,787,463.30		-211.99	-5,193,530.23	12,593,131.38
合计	47,304,613.39	348,526.35		-211.99	-19,315,140.23	28,337,787.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11.9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医药集团 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45,337,426.33	1 年以内	42.04%	2,266,871.32
重庆新美药业 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45,424.65	1 年以内	14.60%	15,744,656.14
		354,344.16	1-2 年		
		12,144,887.33	5 年以上		
先锋胶业（河北）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500,200.00	1-2 年	14.37%	1,550,020.00
泸县人民政府	往来款	8,346,252.00	1-2 年	7.74%	834,625.20
李启清	往来款	7,000,000.00	1-2 年	6.49%	700,000.00
合计	--	91,928,534.47	--	85.24%	21,096,172.6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318,406.87	6,783,561.17	73,534,845.70	76,091,222.41	7,613,237.21	68,477,985.20
在产品	71,402,903.31	44,185,576.11	27,217,327.20	72,995,186.13	44,488,338.68	28,506,847.45
库存商品	26,363,713.38	6,533,203.06	19,830,510.32	138,074,531.92	8,438,865.66	129,635,666.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4,632.43		14,632.43	1,182,833.66		1,182,833.66
发出商品	3,678,059.72	516,803.85	3,161,255.87	61,009,542.41	1,051,022.43	59,958,519.98
低值易耗品	824,780.23		824,780.23	817,969.22		817,969.22
合计	182,602,495.94	58,019,144.19	124,583,351.75	350,171,285.75	61,591,463.98	288,579,821.7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613,237.21	369,540.36		766,004.92	433,211.48	6,783,561.17
在产品	44,488,338.68			302,762.57		44,185,576.11
库存商品	8,438,865.66	4,747,182.03		2,668,563.44	3,984,281.19	6,533,203.06
发出商品	1,051,022.43	824,699.13		807,928.60	550,989.11	516,803.85
合计	61,591,463.98	5,941,421.52		4,545,259.53	4,968,481.78	58,019,144.1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四川药品销售公司资产类	1,361,102.04		1,361,102.04			2022年01月15日
无形资产	18,603,282.80		18,603,282.80	24,254,300.00		2022年02月11日
合计	19,964,384.84		19,964,384.84	24,254,300.00		--

其他说明：

(1)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就四川药品销售有限公司100%股权与曾秀琴、黄继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为60万元，天圣制药已按约定已收取18万的定金，四川药品销售公司有限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完成减资，并于2021年12月8日取得减资后的营业执照，预计股权转让在一年内完成，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四川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收到长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的《长寿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长天药业土地收储方案的请示》（长寿经开文【2021】45号），重庆市长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于2021年12月8日同意由区土储中心按《收购长天药业有限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方案》收储该宗土地，土地收购价款2425.43万元，2022年1月7日长寿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已受理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放弃土地权利的的申请，该土地转让预计在一年内完成。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750,241.70	23,205,503.98
增值税留抵税额	1,349,139.10	1,974,265.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406,511.85	562,380.46
待认证进项税额		4,119,352.30
预交增值税	44,205.88	5,290.10
合计	12,550,098.53	69,866,792.18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中 朗嘉圣 网络科 技有限 公司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4,700, 000.00	
重庆医 药集团 长圣医 药有限 公司				-16,623 ,457.79					40,414, 119.45	23,790, 661.66	
小计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6,623 ,457.79					40,414, 119.45	38,490, 661.66	
合计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6,623 ,457.79					40,414, 119.45	38,490, 661.66	

其他说明

依据公司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51%股权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完成转让，公司对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变为权益法。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重庆中银富登村镇银行	9,203,418.74	8,331,028.58
重庆中朗嘉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迈德凯医药有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9,203,418.74	8,831,028.58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重庆中银富登村镇银行	872,390.16	2,453,418.74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31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310,000.00	2,700,00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831,083.03			24,831,083.03
2.本期增加金额	66,199,243.55			66,199,243.55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6,199,243.55			66,199,243.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747,058.67			5,747,058.6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747,058.67			5,747,058.67
4.期末余额	85,283,267.91			85,283,267.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16,036.48			8,316,036.48
2.本期增加金额	9,381,851.82			9,381,851.82
(1) 计提或摊销	9,381,851.82			9,381,851.82
3.本期减少金额	3,363,161.34			3,363,161.3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363,161.34			3,363,161.34
4.期末余额	14,334,726.96			14,334,726.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0,948,540.95			70,948,540.95
2.期初账面价值	16,515,046.55			16,515,046.5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66,102,143.96	1,096,500,373.71
合计	1,366,102,143.96	1,096,500,373.7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3,083,466.45	389,476,054.69	32,072,519.89	85,049,133.34	1,879,681,174.37
2.本期增加金额	482,658,610.40	59,926,668.36	4,229,070.72	2,071,745.20	548,886,094.68
(1) 购置	20,386,063.32	23,786,750.01	4,229,070.72	208,621.30	48,610,505.35
(2) 在建工程转入	462,272,547.08	36,139,918.35		1,863,123.90	500,275,589.3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4,157,653.26	20,653,419.56	11,924,608.49	19,089,946.48	335,825,627.79
(1) 处置或报废	31,371,828.94	13,195,067.27	4,800,415.89	449,392.84	49,816,704.94
(2) 其他转出	252,785,824.32	7,458,352.29	7,124,192.60	18,640,553.64	286,008,922.85
4.期末余额	1,571,584,423.59	428,749,303.49	24,376,982.12	68,030,932.06	2,092,741,641.2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5,243,347.57	218,287,237.35	22,162,927.54	60,563,487.39	586,256,999.85
2.本期增加金额	39,213,106.61	30,221,548.88	2,421,887.80	4,266,408.71	76,122,952.00
(1) 计提	39,213,106.61	30,221,548.88	2,421,887.80	4,266,408.71	76,122,952.00
3.本期减少金额	70,907,465.69	17,629,358.47	10,760,347.83	6,962,178.86	106,259,350.85
(1) 处置或报废	5,031,788.07	11,682,986.77	4,449,378.54	319,012.14	21,483,165.52
(2) 其他减少	65,875,677.62	5,946,371.70	6,310,969.29	6,643,166.72	84,776,185.33
4.期末余额	253,548,988.49	230,879,427.76	13,824,467.51	57,867,717.24	556,120,601.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6,923,800.81				196,923,800.81
2.本期增加金额		658,446.74	6,615.28	12,347.75	677,409.77
(1) 计提		658,446.74	6,615.28	12,347.75	677,409.77
3.本期减少金额	27,082,314.28				27,082,314.28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减少	27,082,314.28				27,082,314.28
4.期末余额	169,841,486.53	658,446.74	6,615.28	12,347.75	170,518,896.3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48,193,948.57	197,211,428.99	10,545,899.33	10,150,867.07	1,366,102,143.96
2.期初账面价值	890,916,318.07	171,188,817.34	9,909,592.35	24,485,645.95	1,096,500,373.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359,040,546.65	64,100,755.85	114,696,794.90	180,242,995.90	
机器设备	47,162,743.64	19,303,748.79	658,446.74	27,200,548.11	

运输工具	98,976.63	52,097.95	6,615.28	40,263.40	
其他设备	3,885,027.19	1,412,583.45	12,347.75	2,460,095.99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9,170,136.25
机器设备	49,190.00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819,201.04	正在办理中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23,320,110.42	正在办理中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4,766,281.54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2,612,460.55	655,750,915.71
合计	252,612,460.55	655,750,915.7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改	3,913,340.17		3,913,340.17	421,159,525.41		421,159,525.41

造项目（天圣制药）						
现代医药物流总部基地（天圣制药）	182,262,257.86		182,262,257.86	118,206,517.44		118,206,517.44
渝北空港天圣标准厂房建设项目（天圣重庆）	81,169,729.51	81,169,729.51		81,169,729.51	81,169,729.51	
年产一万台套机电设备产业化项目（天圣生物）	79,139,199.47	13,048,699.47	66,090,500.00	79,139,199.47	13,048,699.47	66,090,500.00
黔江中药产业化项目（天圣制药）	52,512,563.90	52,512,563.90		52,512,563.90	52,512,563.90	
综合楼工程项目(湖北天圣)				15,005,668.65		15,005,668.65
电缆分界室及配电室供电工程				5,585,585.58		5,585,585.58
待安装设备	346,362.52		346,362.52	27,733,210.38		27,733,210.38
消防水池项目（北京天泰慧智）				1,969,908.25		1,969,908.25
合计	399,343,453.43	146,730,992.88	252,612,460.55	802,481,908.59	146,730,992.88	655,750,915.71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口服固体制剂 GMP 技术	572,797,000.00	421,159,525.41	29,218,447.34	446,464,632.58		3,913,340.17	78.63%	车间已完工，办公楼工程	4,114,144.86	713,081.76	1.78%	

改造项目 (天圣制药)								平整 场地				
现代医药 物流总部 基地 (天圣制药)	209,098,700.00	118,206,517.44	64,055,740.42			182,262,257.86	87.17%	基础 工程	1,710,334.97	333,823.90	1.67%	
渝北空港 天圣标准 厂房建设 项目 (天圣重庆)	385,000,000.00	81,169,729.51				81,169,729.51	21.08%	土建 施工				其他
年产一万 台套机电 设备产业 化项目 (天圣生物)	120,000,000.00	79,139,199.47				79,139,199.47	65.95%	主体 框架基本 完成				其他
黔江中药 产业化项 目 (天圣制药)	150,000,000.00	52,512,563.90				52,512,563.90	35.01%	停工				其他
综合楼工 程项	12,000,000.00	15,005,668.65	459,523.93	14,766,281.54	698,911.04		128.88%	完工				其他

目(湖北天圣)												
电缆分界室及配电室供电工程(北京天泰慧智)	15,500,000.00	5,585,585.58	2,205,276.37	7,790,861.95			97.39%	完工				其他
待安装设备(天圣制药)		27,733,210.38		27,386,847.86		346,362.52		--				其他
消防水池项目(北京天泰慧智)	3,650,000.00	1,969,908.25	1,719,853.21	3,689,761.46			101.09%	完工				其他
雨污分离改造工程(天圣山西)			177,203.94	177,203.94				完工				
合计	1,468,045.700.00	802,481,908.59	97,836,045.21	500,275,589.33	698,911.04	399,343,453.43	--	--	5,824,479.83	1,046,905.66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26,057.37				9,126,057.37
2.本期增加金额	74,714.45				74,714.45
(1)外购	74,714.45				74,714.45
(2)自行培育					
3.本期减少金额	2,163,969.95				2,163,969.95
(1)处置	2,163,969.95				2,163,969.95
(2)其他					
4.期末余额	7,036,801.87				7,036,801.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35,648.76				435,648.76
2.本期增加金额	58,615.32				58,615.32
(1)计提	58,615.32				58,615.3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494,264.08				494,264.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42,537.79				6,542,537.79
2.期初账面价值	8,690,408.61				8,690,408.6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692,609.48	4,810,070.78	12,502,68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359,648.44	1,090,023.99	2,449,672.43
(1) 新增租赁合同	1,359,648.44	1,090,023.99	2,449,672.4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9,052,257.92	5,900,094.77	14,952,352.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264,179.99	371,210.03	2,635,390.02
(1) 计提	2,264,179.99	371,210.03	2,635,390.0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64,179.99	371,210.03	2,635,390.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88,077.93	5,528,884.74	12,316,962.67
2.期初账面价值	7,692,609.48	4,810,070.78	12,502,680.26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 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 术	药品生产 技术	软件	药品注册 批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 值								
1.期 初余额	432,037,96 4.44			6,805,238. 51	3,874,904. 44	53,066,718 .15	60,076.36	495,844,90 1.90

2.本期增加金额					711,896.80			711,896.80
(1) 购置					711,896.80			711,896.8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943,674.32				1,631,115.39			37,574,789.71
(1) 处置	39,500.00				207,769.23			247,269.23
	35,904,174.32				1,423,346.16			37,327,520.48
4.期末余额	396,094,290.12			6,805,238.51	2,955,685.85	53,066,718.15	60,076.36	458,982,008.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284,128.23			5,920,778.27	3,228,771.14	31,863,804.25	28,571.94	116,326,053.83
2.本期增加金额	7,533,878.24			96,000.00	80,923.87	3,464,611.82		11,175,413.93
(1) 计提	7,533,878.24			96,000.00	80,923.87	3,464,611.82		11,175,413.93
3.本期减少金额	5,525,744.38				1,064,373.82		6,855.70	6,596,973.90
(1) 处置	16,721.67				207,769.23			224,490.90
	5,509,022.71				856,604.59		6,855.70	6,372,483.00
4.期末余额	77,292,262.09			6,016,778.27	2,245,321.19	35,328,416.07	21,716.24	120,904,493.86
三、减值准								

备								
1.期 初余额	10,801,350 .40							10,801,350 .40
2.本 期增加金 额	1,357,818. 49							1,357,818. 49
(1) 计提	1,357,818. 49							1,357,818. 49
3.本 期减少金 额	1,223,346. 32							1,223,346. 32
(1) 处置								
(2) 其他 减少	1,223,346. 32							1,223,346. 32
4.期 末余额	10,935,822 .57							10,935,822 .57
四、账面价 值								
1.期 末账面价 值	307,866,20 5.46			788,460.24	710,364.66	17,738,302 .08	38,360.12	327,141,69 2.56
2.期 初账面价 值	345,952,48 5.81			884,460.24	646,133.30	21,202,913 .90	31,504.42	368,717,49 7.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	其他		确认为无	转入当期		

		支出			形资产	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1,147,282.02			1,147,282.02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1,532,993.80					1,532,993.80
重庆通和药业有限公司	2,188,262.77					2,188,262.77
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	5,812,289.07					5,812,289.07
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539,068.25			539,068.25		
广东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67,345.56					2,367,345.56
合计	13,587,241.47			1,686,350.27		11,900,891.2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重庆天通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1,000,909.92	532,083.88				1,532,993.80
重庆通和药业有限公司	2,188,262.77					2,188,262.77

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	3,853,256.65	1,959,032.42				5,812,289.07
重庆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539,068.25			539,068.25		
广东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367,345.56					2,367,345.56
合计	9,948,843.15	2,491,116.30		539,068.25		11,900,891.2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被投资单位所对应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包括长期资产以及全部商誉，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对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估算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CGU）的可收回金额来间接实现，本次对商誉减值测试采用公允价值扣除处置费用来实现。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企业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次评估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基本步骤具体如下：

首先选择与被并购方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然后通过交易股价计算对比公司的市场价值；选择对比公司的一个或几个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参数，如EBIT，EBITDA等作为“分析参数”，计算对比公司市场价值与所选择分析参数之间的比例关系---称之为比率乘数（Multiples）；对上述比率乘数进行必要的调整，以反映对比公司与被并购方之间的差异；将调整后的比率乘数应用到被并购方的相应的分析参数中，从而得到委估对象的市场价值。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天圣制药）	8,166,666.76		1,400,000.00		6,766,666.76
积壳种植基地基	2,286,666.63		392,000.00		1,894,666.63

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天圣制药)					
垫江生态谷种植基地(天圣制药)	1,102,026.60		206,629.98		895,396.62
园区绿化(湖北天圣)	645,362.55		131,262.00		514,100.55
南川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道路(天圣制药)	472,972.90		81,081.08		391,891.82
内、外墙粉刷工程 (天圣山西)	35,630.89		35,630.89		
重庆茶园办公楼装修(天圣制药)	4,460,086.24		495,565.14		3,964,521.10
电商室内装饰工程(国中医药)	948,589.89		92,545.36	856,044.53	
装修工程(广东天圣)	135,740.33		56,170.44		79,569.89
静配中心项目(重庆天圣、重庆长圣)	9,234,070.49		360,046.10	8,874,024.39	
合计	27,487,813.28		3,250,930.99	9,730,068.92	14,506,813.37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4,742,572.28	28,272,253.29	184,873,558.81	36,428,572.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759,531.27	3,413,929.69	34,443,772.82	5,166,565.92
可抵扣亏损	128,045,279.02	19,206,791.86	166,115,237.32	24,980,751.7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43,755,271.75	7,103,852.57	105,495,306.23	16,455,027.91
技术开发费	11,024,861.60	1,653,729.24	11,024,861.60	1,653,729.24
固定资产折旧			4,521,382.33	678,207.35
递延收益	61,311,205.92	9,422,540.95	72,412,662.09	12,448,475.04
租赁负债	12,351,749.50	2,504,938.53		

合计	463,990,471.34	71,578,036.13	578,886,781.20	97,811,329.84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429,794.80	514,469.22	3,938,096.60	590,714.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803,418.73	570,512.81	3,321,028.60	498,154.29
使用权资产	11,927,560.16	2,427,246.66		
其他	6,887,748.04	1,721,937.01		
合计	26,048,521.73	5,234,165.70	7,259,125.20	1,088,868.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27,246.66	69,150,789.47		97,811,329.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27,246.66	2,806,919.04		1,088,868.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49,967,841.35	242,690,552.30
合计	249,967,841.35	242,690,552.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38,671,370.92	
2022	47,295,213.97	48,519,418.33	
2023	51,324,264.50	61,207,740.78	
2024	2,488,008.97	8,424,590.58	

2025	69,020,634.39	85,867,431.69	
2026	79,839,719.52		
合计	249,967,841.35	242,690,552.30	--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7,836,777. 78		7,836,777. 78	18,618,606 .05		18,618,606 .05
预付工程款	4,855,203. 37		4,855,203. 37	9,712,807. 44		9,712,807. 44
预付技术转让、开发费	17,801,341 .83		17,801,341 .83	18,037,227 .64		18,037,227 .64
合计	30,493,322 .98		30,493,322 .98	46,368,641 .13		46,368,641 .13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银行信用等级一般未到期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00	
抵押/保证/质押组合借款		73,4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25,98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87,000,000.00	265,970,000.00
应付利息	220,179.67	
合计	132,220,179.67	365,35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000,000.00	130,376,431.06
合计	76,000,000.00	130,376,431.0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590,251.68	134,678,180.92
材料款	15,498,434.99	10,470,771.73
设备款	12,331,517.58	16,322,459.33
工程款	11,745,772.88	2,866,085.62
其他	2,282,419.48	2,463,497.85
合计	50,448,396.61	166,800,995.4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636,000.00	未到结算期
上海远跃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3,391,379.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027,379.00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租赁款	840,714.39	2,099,223.61
合计	840,714.39	2,099,223.6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药品款	25,602,770.65	14,327,998.07
其他	45,871.56	284,507.55
合计	25,648,642.21	14,612,505.6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57,883.72	94,084,019.42	95,309,969.98	8,031,933.1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456,691.39	9,456,115.37	576.02
三、辞退福利		1,100,680.01	1,100,680.01	
合计	9,257,883.72	104,641,390.82	105,866,765.36	8,032,509.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29,793.99	80,201,501.03	80,378,109.46	6,953,185.56
2、职工福利费	4,500.00	3,833,215.24	3,837,715.24	
3、社会保险费	19.69	6,088,525.04	6,086,966.04	1,578.69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56,170.51	5,554,592.02	1,578.49
工伤保险费	19.69	522,888.92	522,908.41	0.20
生育保险费		9,465.61	9,465.61	
4、住房公积金	40,566.00	2,991,626.00	2,951,600.00	80,59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3,004.04	969,152.11	2,055,579.24	996,576.91
合计	9,257,883.72	94,084,019.42	95,309,969.98	8,031,933.1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109,931.15	9,109,372.59	558.56
2、失业保险费		346,760.24	346,742.78	17.46
合计		9,456,691.39	9,456,115.37	576.02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51,934.19	2,564,070.97
企业所得税	496,931.57	1,545,521.76
个人所得税	205,409.02	164,831.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6,317.09	138,822.53
房产税	403,737.90	556,521.90
印花税	34,546.76	250,013.7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1,662.19	983,398.78
教育费附加	140,330.79	76,426.3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3,672.92	50,314.27
环境保护税	520.39	2,512.52
其他	37,866.32	19,980.00
合计	7,192,929.14	6,352,414.03

其他说明：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901,570.28
应付股利	0.00	4,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00,611,603.53	207,510,508.75
合计	100,611,603.53	212,912,079.0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01,570.28
合计	0.00	901,570.2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4,500,000.00
合计	0.00	4,5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36,922,001.28	81,194,065.90
借款	203,500.00	30,200,000.00
意向增资款	3,000,000.00	3,300,000.00
其他往来	60,486,102.25	92,816,442.85
合计	100,611,603.53	207,510,508.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朗荣医药有限公司	3,194,689.57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194,689.57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药品销售公司负债类	177,209.51	
合计	177,209.51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就四川药品销售有限公司100%股权与曾秀琴、黄继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为60万元，天圣制药已按约定已收取18万的定金，四川药品销售公司有限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完成减资，并于2021年12月8日取得减资后的营业执照，预计股权转让在一年内完成，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四川药品销售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5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3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06,474.27	
合计	53,626,474.27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663,416.18	1,899,625.73
未到期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 汇票	14,090,397.36	
合计	17,753,813.54	1,899,625.7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66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60,480,000.00	44,090,000.00
抵押/保证/质押借款	82,000,000.00	85,000,000.00
应付利息	233,643.97	
合计	155,373,643.97	129,09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计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4,379,039.92	
土地	5,266,235.30	
合计	9,645,275.22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4,042,000.00	61,620,000.00
合计	64,042,000.00	61,620,00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0,022,000.00	54,940,000.00
十堰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20,000.00	6,680,000.00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681,886.03	3,800,000.00	
其他	222,733.81		
合计	4,904,619.84	3,8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0,965,851.82	3,937,009.94	23,439,740.96	131,463,120.80	政府拨款
合计	150,965,851.82	3,937,009.94	23,439,740.96	131,463,120.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建设项目 专项资金 (水针 剂、大输 液生产、 医药物流 交易中心 等)	34,245,837.1 4			2,429,038. 80			31,816,798.3 4	与资产相 关
天圣中药 材加工及 口服固体 制剂技改	29,027,373.4 5			707,984.7 2			28,319,388.7 3	与资产相 关
天圣物流 交易中心 项目	14,422,115.19			351,758.8 8			14,070,356.3 1	与资产相 关
国有土地	6,372,048.86			400,338.1			5,971,710.70	与资产相

出让价款 补贴				6				关
中药口服 固体制剂 数字化车 间新模式 应用	4,221,061.94			246,228.6 1			3,974,833.33	与资产相 关
垫江县 2014 年扶 持龙头企 业带动产 业发展试 点项目	4,810,666.67			902,000.0 0			3,908,666.67	与资产相 关
枳壳等 4 种中药饮 片标准化 建设项目	5,120,000.00						5,120,000.00	与收益相 关
技术改造 资金	5,050,750.00			340,500.0 0			4,710,250.00	与资产相 关
清洁生产 和废水综 合治理项 目	3,755,226.32			220,681.9 6			3,534,544.36	与资产相 关
药用新型 高分子植 物复合材 料及制品 产品化项 目	2,720,000.00			680,000.0 0			2,04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年产 2.1 亿支小容 量注射剂 GMP 技术 改造项目	3,500,000.00			250,000.0 0			3,250,000.00	与资产相 关
重庆三峡 现代医药 物流交易 配送中心	3,616,500.00			55,555.56		-3,560,944 .44		与资产相 关
三峡库区 中药材物 流配送中	3,006,666.64			44,444.44		-2,962,222 .20		与资产相 关

心								
90 亿粒药用空心胶囊生产	2,136,000.00			534,000.00			1,602,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1,997,500.00			510,000.00			1,487,5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商中心建设项目	2,706,666.57			32,222.24		-2,674,444.33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5 亿袋颗粒剂车间 GMP 技改项目	2,116,500.00			306,000.00			1,810,500.00	与资产相关
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	1,402,830.64			203,376.00			1,199,454.64	与资产相关
地贞颗粒智能制造项目	3,790,000.00						3,79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1 年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800,000.00			2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物流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910,000.01			14,444.44		-895,555.57		与资产相关
重庆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873,333.29			15,555.56		-857,777.73		与资产相关
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1,520,000.00						1,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年产 3600	575,000.00			150,000.00			425,000.00	与资产相

万袋非 PVC 软袋 大量注射 剂GMP技 改工程				0				关
澧县财政 局拨房租 房补贴款	782,080.09			32,586.64			749,493.45	与资产相 关
重庆三峡 现代医药 物流配送 中心项目	703,333.32			11,111.12		-692,222.2 0		与资产相 关
中药新药 地贞颗粒 高新技术 产业	483,333.33			100,000.0 0			383,333.33	与资产相 关
人工智能 技术创新 重大主题 专项项目	680,000.00						680,000.00	与资产相 关
全剂型中 药扩能改 造项目	375,000.00			150,000.0 0			225,000.00	与资产相 关
玻瓶生产 线技术升 级改造	379,101.45			110,956.5 2			268,144.93	与资产相 关
市控重点 企业污染 源自动监 控运维补 助	360,000.00			54,000.00			306,000.00	与资产相 关
经济作物 技术推广 站—16 年 特效农业 产业链— 中药饮片 产业链建 设	330,000.00			60,000.00			270,000.00	与资产相 关
3900T/年 中药材粗 加工技改	325,000.00			60,000.00			265,000.00	与资产相 关

项目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土地款返还）	334,233.80			47,462.60			286,771.20	与资产相关
HPMC 植物空心胶囊的产业化政府补助	280,000.00			70,0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儿童专用新药小儿温热口服液临床前药学研究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儿童用中药新药小儿温热口服液临床前药学研究科委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银参通络胶囊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343,000.02			5,444.44		-337,555.58		与资产相关
利园食品技术服务（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262,500.00			50,000.00			212,500.00	与资产相关
澧县财政局拨战略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253,312.12			33,450.00			219,862.12	与资产相关
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改项目								
特色中药饮片及精致配方颗粒生产过程规范化研究及应用示范	160,000.00	151,009.94		311,009.94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费	160,000.00			32,000.00			128,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湖南天圣拆迁工程）	80,047.69			10,035.00			70,012.69	与资产相关
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厂房建设	37,500.00			30,000.00			7,500.00	与资产相关
公共物流配送中心	933,333.28			11,111.12		-922,222.16		与资产相关
银黄胶囊工艺质量提升研究	16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取、前处理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3,270,000.00			163,500.00			3,106,5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泥（中药固废及抗生素菌渣资源化利用与无害化处置技术）	283,000.00	210,000.00					493,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应用示范研究	455,000.00						455,000.00	与资产相关

接骨续筋片工艺质量提升研究		576,000.00					576,000.00	与收益相关
5G+药品制剂创新应用智能工厂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18,000,000.00						318,000,00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0,779,329.86			1,400,779,329.86
合计	1,400,779,329.86			1,400,779,329.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3,874.29	920,036.39			120,004.75	800,031.64		2,143,905.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43,874.29	920,036.39			120,004.75	800,031.64		2,143,905.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43,874.29	920,036.39			120,004.75	800,031.64		2,143,905.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69,825.23	326,214.02	249,313.93	746,725.32
合计	669,825.23	326,214.02	249,313.93	746,725.3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1,719,599.15			141,719,599.15
合计	141,719,599.15			141,719,599.1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金额达到股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有关部门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增加股本。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7,847,497.19	953,693,032.2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7,847,497.19	953,693,032.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920,311.06	-490,732,370.08
其他		-14,886,835.04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0,042,102.11	477,847,497.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2,931,385.34	423,769,106.37	1,179,775,454.99	842,830,535.70
其他业务	23,754,386.24	8,934,062.24	22,970,656.68	10,001,850.99
合计	736,685,771.58	432,703,168.61	1,202,746,111.67	852,832,386.6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36,685,771.58	营业总收入	1,202,746,111.67	营业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3,754,386.24	其他业务收入	22,970,656.68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22%		1.91%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	---	---	---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3,754,386.24	其他收入	22,970,656.68	其他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3,754,386.24	其他业务收入	22,970,656.68	其他业务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	---	---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0	0.00	0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12,931,385.34	主营业务收入	1,179,775,454.99	主营业务收入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28,538.44	2,166,795.11
教育费附加	946,980.77	1,150,503.08
房产税	4,656,743.60	4,021,455.21
土地使用税	2,723,421.99	3,943,249.74
车船使用税	41,906.10	66,318.40
印花税	577,613.87	1,108,516.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17,685.54	719,276.15

环境保护税	20,419.58	26,427.59
其他	107,544.58	107,641.86
合计	11,320,854.47	13,310,183.66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市场推广费	175,357,142.42	218,179,329.71
差旅费	4,009,163.50	3,384,538.40
职工薪酬	30,755,913.21	34,879,798.29
租赁费	447,018.36	1,727,669.20
折旧费	2,510,291.93	5,510,093.25
会务费	597,043.11	172,569.74
办公费	5,000,821.52	2,410,126.69
其他	9,752,584.32	34,217,614.58
合计	228,429,978.37	300,481,739.86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133,114.70	30,030,874.70
折旧费	29,806,184.54	43,856,458.05
无形资产摊销	8,770,044.40	18,401,207.36
办公费	1,790,131.10	2,673,478.98
业务招待费	4,995,724.00	4,266,315.56
中介服务费	8,489,310.48	17,987,057.34
社保费	1,324,710.90	822,268.73
车辆使用费	1,786,065.72	1,286,934.19
差旅费	920,197.63	3,188,445.27
修理费	2,919,754.84	4,357,529.75
会务费	391,866.06	405,855.14
水电费	1,924,040.26	2,018,524.52

租赁费	1,594,576.84	2,088,244.17
检测费	855,837.35	646,083.24
财产保险费	280,060.08	455,200.60
环境保护费	447,653.78	568,236.89
运杂费	390,719.98	203,313.42
其他	10,079,941.54	17,638,591.35
合计	102,899,934.20	150,894,619.2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消耗	1,645,675.18	4,088,249.71
折旧费	12,452,447.14	9,942,444.24
职工薪酬	10,636,892.42	6,275,765.65
技术开发费及服务费	1,547,266.38	374,518.28
办公费	189,391.01	410,330.98
检测费	246,897.27	1,191,392.58
差旅费	205,526.11	112,545.39
其他	2,319,638.74	61,018.28
合计	29,243,734.25	22,456,265.11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4,356,185.26	38,885,725.4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95,325.33	
减：利息收入	16,842,451.53	5,923,593.17
减：现金折扣		1,058,114.03
减：汇兑收益		-65,034.39
金融机构手续费等	1,480,616.82	1,020,843.75
合计	8,994,350.55	32,989,896.4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垫江）	16,716,540.22	26,295,600.00
增值税退税（四川天圣）	2,280,383.22	
建设项目专项资金(水针剂、大输液生产、医药物流交易中心等)	2,429,038.80	2,429,038.80
垫江县 2014 年扶持龙头企业带动产业发展试点项目	902,000.00	682,000.00
天圣中药材加工及口服固体制剂技改	707,984.72	707,984.72
药用新型高分子植物复合材料及制品产品化项目	680,000.00	680,000.00
90 亿粒药用空心胶囊生产	534,000.00	534,000.00
节能重点、循环经济、资源节约及重点工业污染治理项目	510,000.00	510,000.00
国有土地出让价款补贴	400,338.16	400,338.16
天圣物流交易中心项目	351,758.88	351,758.88
技术改造资金	340,500.00	340,500.00
稳岗补助、社保、个税手续费返还等其他补助	62,991.49	1,443,184.20
年产 2.5 亿袋颗粒剂车间 GMP 技改项目	306,000.00	306,000.00
年产 2.1 亿支小容量注射剂 GMP 技术改造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清洁生产和废水综合治理项目	220,681.96	220,681.96
青霉素类、头孢类注射剂生产线项目	203,376.00	203,376.00
2011 年服务业发展项目资金	200,000.00	200,000.00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交易配送中心	55,555.56	166,666.67
年产 3600 万袋非 PVC 软袋大量注射剂 GMP 技改工程	150,000.00	150,000.00
全剂型中药扩能改造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中药材提取（灵芝多糖）技改项目	40,000.00	120,000.00
玻瓶生产线技术升级改造	110,956.52	110,956.52
三峡库区中药材物流配送中心	44,444.44	133,333.33
中药新药地贞颗粒高新技术产业	100,000.00	100,000.00
2015 年重庆市工业振兴专项资金		26,666.65

重庆市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15,555.56	46,666.74
中药饮片新版 GMP 技改项目		29,166.71
HPMC 植物空心胶囊的产业化政府补助	70,000.00	70,000.00
3900T/年中药材粗加工技改项目	60,000.00	60,000.00
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16 年特效农业产业链-中药饮片产业链建设	60,000.00	60,000.00
利园食品技术服务(研发)中心项目建设	50,000.00	49,999.96
项目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土地款返还)	47,462.60	47,462.60
物流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14,444.44	43,333.35
澧县财政局拨战略型新兴产业专项引导资金	33,450.00	33,450.00
重庆三峡现代医药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11,111.12	33,333.34
澧县财政局拨公租房补贴款	32,586.64	32,586.64
治疗女性更年期综合症中药新药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厂房建设	30,000.00	30,000.00
银参通络胶囊高技术产业化项目标准厂房建设	5,444.44	16,333.33
技术改造项目补助(湖南天圣拆迁工程)	10,035.00	10,035.00
电商中心建设项目	120,833.40	96,666.72
税收减免	791.12	5,748.98
公共物流配送中心	11,111.12	66,666.72
市控重点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运维补助		54,000.00
2018-2019 年度新申请注册商标、授权专利县级资助奖励经费		20,000.00
2019 年重庆市农业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奖补		1,500,000.00
灯盏花素分散片国家标准制定补助项目		200,000.00
五批职能技能培训补贴	16,800.00	67,200.00
第三批县级科技项目补助		224,000.00
蜂糖李产业补助资金		778,663.00
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1+3"资金项目(第一批)		449,000.00

广安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奖励补资金		213,450.00
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项目		150,000.00
经信局 2019 年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补助资金		100,000.00
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奖	308,800.00	10,000.00
中药口服固体直接数字化车间科技合作项目补助		150,000.00
中药提取数字化制造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项目补助		30,000.00
创新创业示范团队补助		300,000.00
2019 年度专利资助费		2,000.00
2020 年市级科技创新专项资金	1,000.00	
2020 年县级生态文明示范工业企业	10,000.00	
地贞颗粒、舒肝益脾颗粒国家标准修订补助	100,000.00	
垫江科技局 2021 年结题科技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	
儿童用中药新药小儿瘟热口服液临床前药学研究	400,000.00	
工代训补贴款	98,500.00	
广安市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企业稳岗补贴资金	933,141.44	
国际技术交易会补助	3,500.00	
技术认证奖励资金	50,000.00	
邻水县就业服务管理局补贴资金	11,749.62	
区工会扶贫款	20,000.00	
燃煤锅炉改造费	32,000.00	
特色中药饮片及精致配方颗粒生产过程规范化研究及应用示范	311,009.94	
提取、前处理数字化车间建设项目	163,500.00	
小儿肺咳颗粒、延参健胃胶囊研发补助	2,934,282.70	
银黄胶囊工艺质量提升研究	160,000.00	
中药口服固体制剂数字化车间新模式应用	246,228.61	
重庆市拟上市重点培育企业财政扶持资金	54,000.00	

重庆市企业研发准备金补助资金	130,000.00	
专利及商标资助费	21,000.00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627,592.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942,791.99	-2,494,839.27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3,200.00	138,000.00
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512,077.62	1,103,962.06
合计	4,960,477.14	-1,252,877.21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0,000.00	-1,320,000.00
合计	-390,000.00	-1,320,000.0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48,526.35	-3,083,494.4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583,966.45	4,448,963.29
合计	-17,932,492.80	1,365,468.8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41,421.52	-16,113,627.61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77,409.77	-196,923,800.81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46,730,992.88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57,818.49	-10,801,350.4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491,116.30	-567,584.36
合计	-10,467,766.08	-371,137,356.06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5,219,480.01	729,089.5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5,219,480.01	534,058.77
在建工程处置		129,088.32
无形资产处置		65,942.50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2,867,496.00	7,768,055.53	22,867,496.00
合计	22,867,496.00	7,768,055.53	22,867,49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319,075.00	3,716,941.46	2,319,075.00
非常损失		21,694,396.81	
盘亏损失	21,933.63	451,177.61	21,933.6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49,796.63	12,905,847.75	3,949,796.63
其他	10,029,350.75	3,235,214.24	10,029,350.75
合计	16,320,156.01	42,003,577.87	16,320,156.01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0,851.86	6,647,084.9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53,999.62	-47,640,296.54
合计	17,894,851.48	-40,993,211.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444,322.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66,648.4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7,933.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589,455.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46,926.4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89,089.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0,624.4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19,855,458.08
其他	-3,440,087.67

所得税费用	17,894,851.48
-------	---------------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6,786,864.63	6,981,707.20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38,853,379.05	110,758,461.90
政府补助	9,749,935.44	39,296,846.18
其他营业外收入	2,892,331.49	4,084,105.39
合计	68,282,510.61	161,121,120.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188,323,122.48	247,427,200.13
管理费用	33,073,830.19	58,606,079.15
研发费用	4,508,719.51	6,238,055.22
银行手续费支出	1,189,407.55	1,085,878.14
营业外支出	673,471.40	3,312,914.19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90,257,175.79	108,951,864.46
合计	318,025,726.92	425,621,991.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吸收合并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589,863.34

合计	0.00	2,589,863.34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吸收合并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9,400,000.00	
合计	29,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非金融性企业拆入资金	5,060,000.00	10,000,000.00
保证金存款年初与期末差额		14,249,998.71
贷款贴息		439,905.27
资金占用款及利息收回	15,512,720.35	31,798,166.00
合计	20,572,720.35	56,488,069.9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存款年初与期末差额		16,500,000.00
偿还非金融性企业拆入资金	1,330,000.00	1,330,000.00
租赁负债款	2,607,871.16	
合计	3,937,871.16	17,83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2,339,174.37	-493,585,115.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400,258.88	369,771,887.2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181,567.32	98,247,627.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2,635,390.02	
无形资产摊销	11,175,413.93	18,805,845.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50,930.99	4,896,67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9,480.01	20,965,307.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49,796.63	12,905,84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0,000.00	1,32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843,464.91	38,885,725.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0,477.14	1,252,87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60,540.37	-44,368,60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18,050.26	-84,994.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7,568,789.81	-3,686,353.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9,086,140.65	277,359,508.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7,802,861.70	-112,931,898.6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71,792.65	189,754,329.5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9,103,683.75	249,521,458.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9,521,458.91	270,488,362.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582,224.84	-20,966,904.0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9,865,000.00
其中：	--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39,685,000.00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18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653,654.10
其中：	--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9,653,654.1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866,922.00
其中：	--
湖北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866,922.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078,267.90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9,103,683.75	249,521,458.91

其中：库存现金	85,406.63	427,787.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8,884,828.55	249,093,67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3,448.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103,683.75	249,521,458.91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444,904,609.55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8,459,560.28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572,070.79	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12,000,000.00	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182,262,257.86	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57,630,504.11	
合计	864,829,002.59	--

其他说明：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3,899,468.69	其他收益	23,899,468.69
本期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27,009.94	递延收益	151,009.94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210,000.00	递延收益	
以前收到政府补助计入到的递延收益余额	127,887,120.80	递延收益	10,474,409.0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

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41,689,525.53	51.00%	有偿转让	2021年04月30日	工商变更	10,331,560.11	49.00%	30,128,241.28	40,414,119.45	10,285,878.17	参考2020.4.30评估值及过渡期损益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重庆多健药业有限公司	注销
重庆市璧山区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注销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急急送物流有限公司	重庆市经开区	重庆市经开区	货运及仓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药物研究及技术咨询	100.00%		设立
重庆港龙中药材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	中药材种植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四川省邻水县	包装物、胶囊生产与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生产中药饮片、药品批发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澧县	湖南省澧县	粉针剂的生产及销售	100.0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通州区	北京市通州区	医学技术推广	100.00%		设立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湖北省十堰市	湖北省十堰市	中药材种植、初加工	100.00%		设立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郧阳区	湖北省郧阳区	药品生产及药品销售	100.00%		设立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山西省稷山县	山西省稷山县	药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华友制药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碚区	重庆市北碚区	药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健康管理咨询	100.00%		设立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药品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

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业合并
重庆柒玖壹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药品零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四川天圣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四川省邻水县	药品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柒玖壹健康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健康管理咨询与互联网平台药品销售		99.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	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泸州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泸州高新区医药产业园	泸州高新区医药产业园	生产、销售药品、中药材种植	100.00%		设立
重庆天圣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重庆市潼南区	重庆市潼南区	医疗器械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乐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重庆市垫江县朝阳工业园区（垫江桂溪）	生产、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保温材料	100.00%		设立
重庆通和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丰都县	重庆市丰都县	生产、销售片剂，自产产品进出口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生物制品研发及技术咨询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万利康药业有限公司	重庆市垫江县	重庆市垫江县	原料药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批发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新生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重庆市经开区	重庆市经开区	商务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兴隆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	重庆市长寿区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速动商贸有限公司	重庆市茶园新区	重庆市茶园新区	零售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圣制药集团 重庆企业管理 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	重庆市渝北区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重庆天泓药品 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批发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庆医药集团 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花园路街道金 山支路 10 号 4-6 层	重庆市南岸区 花园路街道金 山支路 10 号 4-6 层	医药流通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71,812,715.87	666,303,978.84

非流动资产	130,914,216.57	141,667,560.04
资产合计	802,726,932.44	807,971,538.88
流动负债	727,383,762.56	735,804,376.95
非流动负债	12,434,555.21	141,667,560.04
负债合计	739,818,317.77	807,971,538.88
少数股东权益	39,786,622.81	36,959,715.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121,991.86	22,203,224.4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29,776.01	22,203,224.4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13,744,007.31	877,182,411.36
净利润	2,764,671.91	-64,035,570.8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64,671.91	-64,035,570.8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	--------------	---------------------	-------------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

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本报告中所载本公司做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52,551,369.40	-
应收账款	182,738,458.62	15,417,484.23
应收款项融资	9,147,687.57	-
其他应收款	107,840,401.50	28,337,787.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3,418.7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10,000.00	-
合计	363,791,335.83	43,755,271.75

于2021年12月31日，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参见附注十、（五）.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132,220,179.67	-	-	132,220,179.67
应付票据	-	76,000,000.00	-	-	76,000,000.00
应付账款	-	36,432,651.38	5,907,310.70	8,108,434.53	50,448,396.61
其他应付款	-	73,830,724.19	21,696,505.29	5,084,374.05	100,611,603.53
其他流动负债	-	17,753,813.54	-	-	17,753,813.54
长期借款	-	-	142,713,643.97	12,660,000.00	155,373,643.97
长期应付款	-	5,082,000.00	58,960,000.00	-	64,042,000.00
合计	-	341,319,368.78	229,277,459.96	25,852,808.58	596,449,637.32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票据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4.28亿元，详见附注五注释（二十四）、（二十五）、（三十五）、（三十七）。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0.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217.38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10,000.00			2,310,000.00
（二）权益工具投资	2,310,000.00			2,310,000.0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203,418.74			9,203,418.7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	--	--	--

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市价的确定依据为资产负债表日证券交易所公开市场保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无法采用可比公司乘法法的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被投资企业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对其进行计量。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刘群				32.89%	32.8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群。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	受本公司重大影响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龙集团）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群持股 90%的企业
重庆物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恒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森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百州季（重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原：重庆华创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国中酒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国中红葡萄酒酒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重庆柠柠柒饮料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参股子公司
重庆天佑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参股子公司
重庆卓民林业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参股子公司
重庆柠柠柒饮料有限公司	长龙集团全资子公司
垫江县丰薪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柠柠柒饮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群持股 31%的企业
重庆好的广告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群持股 20%的企业
重庆超凡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刘群持股 38%的企业
湖北加多宝饮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可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股东，持有公司 4.34%股份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长渝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国中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承亦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长圣医药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	持有长圣医药子公司威普药业 15%股权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重庆市长寿区老年康复研究所的实际管理机构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	持有长圣医药子公司天圣药业 25% 股权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重庆市三峡肿瘤防治研究所的管理机构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	持有长圣医药子公司天圣药业 25% 股权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重庆市微创外科研究所的管理机构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贷款管理费	360,000.00		否	360,000.00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	1,322,235.83	30,000,000.00	否	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大学附属三峡医院（原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35,812,745.39	101,498,112.89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销售药品	15,213,466.74	65,714,437.05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销售药品	5,826,209.77	22,337,824.37
重庆承亦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12,120.36	
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111,709.73	
重庆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118,625.14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22,574.34	
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21,827.44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品	49,926,094.55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运费	1,524,134.41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逾期收入	15,812,500.00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运费	25,045.87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运费	202.5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28,708.56	0.00
重庆医药威普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3,314.28	0.00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6,055.05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46,252.65	0.00
刘群等	房屋、仓库	30,000.00	12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11月26日	2022年09月26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1年08月27日	2022年08月27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1年09月01日	2022年09月01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1年11月19日	2022年09月19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1年11月04日	2022年09月30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1年04月19日	2022年11月26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21年02月17日	2022年11月26日	否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21年10月11日	2024年10月11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万利康制药有限公司、刘群、刘爽	30,000,000.00	2021年02月04日	2022年02月03日	否
太能寰宇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刘爽	42,000,000.00	2021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4日	否
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群、刘爽	82,000,000.00	2020年12月10日	2023年12月10日	否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2,660,000.00	2017年11月01日	2027年09月21日	否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刘群、刘爽	31,080,000.00	2021 年 01 月 04 日	2022 年 01 月 03 日	否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刘群、刘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7,900,000.00	2021 年 02 月 09 日	2022 年 02 月 07 日	否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刘群、刘爽	21,500,000.00	2021 年 03 月 24 日	2022 年 03 月 22 日	否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刘爽、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0 年 05 月 13 日	2022 年 05 月 1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29,400,000.0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4 日	财务资助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14,927.86	3,783,122.03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三峡中心医院			39,114,470.14	1,955,723.51
应收账款	重庆市涪陵中心医院			32,329,661.07	1,616,483.05
应收账款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10,019,963.71	500,998.19
应收账款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53,455,987.10	3,460,404.64		
应收账款	重庆医药世昌医药有限公司	72,736.00	3,636.80		
应收账款	重庆医药天昊医药有限公司	9,900.00	495.00		
应收账款	重庆医药天泰医药有限公司	2,405.00	120.25		
其他应收款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45,337,426.33	2,266,871.32		
其他应收款	重庆市长寿区人民医院			7,000.00	7,000.00
其他应收款	重庆兴垫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长期应付款	重庆渝垫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54,94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长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350,000.00	2,85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1,260.00	1,260.00

应付账款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68.93	
应付账款	重庆妙可食品有限公司	17,460.00	17,46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公司因涉嫌单位行贿罪、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因涉嫌职务侵占罪、挪用资金罪等由重庆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于2019年5月提起诉讼。2020年3月20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刑事判决书》【(2019)渝01刑初68号】，对公司和公司原董事长刘群下达了初审判决。公司及公司原董事长刘群对初审判决不服，已提起上诉。案件最终审理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天圣重组股权交割事项形成的或有负债、或有资产及其财务影响：

2020年11月3日，公司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药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

合同》，公司将持有的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圣医药”）51%股权转让给重药集团；股权转让价款依据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202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2020）第36号（以下简称“《华康评估》”）的评估值确定。长圣医药已于2021年4月29日完成公司变更登记，2021年5月13日企业名称由“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更名为“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相关核心事项约定如下：

（1）长圣医药股权变更登记完成日为股权交割日；2020年4月30日至股权交割日当月月底为本次股权转让的过渡期；本次过渡期审计基准日将有长圣医药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长圣医药进行审计，过渡期的损益由公司享有或者承担；

截止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对过度期损益金额未经公司与重药集团共同确认，公司按账面数据做出如下会计估计：

①公司按照长圣医药财务账面记载的数据，预估需要承担的交割期的经营损失为17,637,740.66元；

②公司将预计需要承担的长圣医药及子公司待岗人员的剥离费用、待岗费用为22,733.81元；长圣医药子公司重庆医药国中医药有限公司位于万州区红星东路259号动力车间，现未办理产权证，预计公司需要向重药集团补偿现金200,000.00元，两项合计金额222,733.81元确认为预计负债。

（2）长圣医药在51%股权转让变更登记之前存在的债权债务，由长圣医药负责清收或清偿，若发生超过《华康评估》中已载明的预计损失，在实际损失发生后一个月内（如《华康评估》中已预计损失为多个或整体的，则须待多个或整体债权债务全部了结后），由公司现金方式向长圣医药作出补偿，反之，由公司全额享有，由长圣医药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支付。

（3）若长圣医药在股权交割日前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债权，如在形成该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合同所确定的回收期满后1个月内（如未约定回收期的，按发生应收账款后12个月、24个月分别计算），仍未回收的或虽已回收但发生的损失超过《华康评估》中已计提的预计损失，就未回收金额/实际发生损失金额超过《华康评估》中已计提的预计损失的部分，经年度核查后由公司向长圣医药补偿（其中在款项发生12个月至24个月之间的补偿30%，在款项发生24个月的补偿100%）。基于前述约定《华康评估》已计提损失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最终被长圣医药收回，则由公司全额享受，由长圣医药全额支付给公司。

（4）长圣医药核销的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共计 1,035,189.96 元，如在股权交割日后，未来需要支付上述款项时，由公司承担支付义务。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745,890.65	100.00%	10,682,025.17	5.88%	171,063,865.48	158,442,887.92	100.00%	8,347,947.76	5.27%	150,094,940.16
其中：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70,948.29	7.41%	1,552,318.32	11.52%	11,918,629.97	15,193,247.42	9.59%	1,453,558.91	9.57%	13,739,688.51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168,274,942.36	92.59%	9,129,706.85	5.43%	159,145,235.51	143,249,640.50	90.41%	6,894,388.85	4.81%	136,355,251.65

合计	181,74 5,890.6 5	100.00 %	10,682, 025.17	5.88%	171,06 3,865.4 8	158,44 2,887.9 2	100.00 %	8,347,9 47.76	5.27%	150,094, 940.16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2,130,439.07	4,106,521.95	5.00%
1-2 年	46,084,383.11	4,608,438.31	10.00%
2-3 年	6,369,019.27	955,352.89	15.00%
3-4 年	777,892.87	233,367.86	30.00%
4-5 年	210,443.16	210,443.16	100.00%
5 年以上	567,901.00	567,901.00	100.00%
合计	136,140,078.48	10,682,025.17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27,736,251.24
1 至 2 年	46,084,383.11
2 至 3 年	6,369,019.27
3 年以上	1,556,237.03
3 至 4 年	777,892.87
4 至 5 年	210,443.16
5 年以上	567,901.00

合计	181,745,890.65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 1：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53,558.91	98,759.41				1,552,318.32
组合 2：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	6,894,388.85	337,356.71			1,897,961.29	9,129,706.85
合计	8,347,947.76	436,116.12			1,897,961.29	10,682,025.1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50,368,573.08	27.71%	3,306,033.94
客户二：	44,683,577.29	24.59%	3,169,507.24
客户三：	24,038,521.29	13.23%	
客户四：	21,567,290.88	11.87%	

客户五:	13,256,656.67	7.29%	943,931.59
合计	153,914,619.21	84.69%	--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333,700,000.00
其他应收款	808,704,384.89	623,986,063.51
合计	808,704,384.89	957,686,063.51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0.00	333,700,000.00
合计	0.00	333,7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93,481,778.61	634,660,350.19
押金保证金	6,355,585.32	10,937,892.00
员工款	3,435,204.47	1,233,111.71
其他	29,455,533.33	
合计	832,728,101.73	646,831,353.9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236,623.90	12,608,666.49	22,845,290.39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	---	---	---

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57,563.20	3,135,989.65	1,178,426.4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279,060.70	15,744,656.14	24,023,716.8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03,800,751.35
1 至 2 年	327,140,791.27
2 至 3 年	39,318,494.64
3 年以上	62,468,064.47
3 至 4 年	35,586,530.74
4 至 5 年	12,029,160.00
5 年以上	14,852,373.73
合计	832,728,101.7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608,666.49	3,135,989.65				15,744,656.1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36,623.90	-1,957,563.20				8,279,060.70
合计	22,845,290.39	1,178,426.45				24,023,716.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236,530,000.00	1 年以内	35.04%	
		55,235,168.85	1-2 年		
		1,258,000.00	1 年以内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75,535,000.00	1-2 年	13.27%	
		17,766,000.00	2-3 年		
		4,530,000.00	3-4 年		
		11,392,000.00	4-5 年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18,225,201.31	1 年以内	9.44%	
		60,347,860.89	1-2 年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34,837,254.11	1 年以内	9.39%	
		43,318,159.87	1-2 年		
湖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内部关联方往来	5,063,833.60	1 年以内	8.94%	
		31,983,688.00	1-2 年		
		18,012,782.64	2-3 年		
		19,403,000.00	3-4 年		
合计	--	633,437,949.27	--	76.0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7,931,330.71		907,931,330.71	1,156,210,446.58		1,156,210,446.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8,200,648.81		28,200,648.81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936,131,979.52		936,131,979.52	1,158,210,446.58		1,158,210,446.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	100,610,619.32		51,306,000.00		-49,304,619.32		
湖北天圣清大中药材有限公司	4,658,195.00					4,658,195.00	
湖北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100,922,698.42					100,922,698.42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药物研究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湖南天圣药	20,520,000.00					20,520,000.00	

业有限公司	0					0	
天圣制药集团北京天泰慧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四川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34,847,620.29					34,847,620.29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99,026,573.79					99,026,573.79	
天圣制药集团山西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市璧山区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82,566,000.00			17,434,000.00	
重庆玖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重庆长天药业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泸州天圣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重庆通和药业有限公司	4,079,900.00					4,079,900.00	
天圣制药集团重庆乐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5,360,000.00					5,360,000.00	
重庆万利康制药有限公司	5,800,000.00					5,800,000.00	
重庆天圣仙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5,700,000.00					35,700,000.00	
重庆天圣生物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119,744,068.78					119,744,068.78	
广东天圣药	10,500,000.00					10,500,000.00	

业有限公司	0					0	
重庆柒玖壹 大药房连锁 有限公司	174,688.61					174,688.61	
重庆多健药 业有限公司	6,363,332.37		6,363,332.37				
重庆急急送 物流有限公 司	1,151,234.56					1,151,234.56	
四川天圣药 品销售有限 公司	16,414,590.7 9		15,436,903.3 3		-977,687.46		
重庆市璧山 区天圣药品 销售有限公 司	48,424,573.3 9		48,424,573.3 9				
重庆港龙中 药材开发有 限公司	7,915,404.87					7,915,404.87	
重庆新生活 文化传媒有 限公司	597,570.76					597,570.76	
重庆速动商 贸有限公司	1,499,375.63					1,499,375.63	
天圣制药集 团重庆企业 管理有限公 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重庆天泓药 品销售有限 公司	100,000.00	6,100,000.00				6,200,000.00	
合计	1,156,210,44 6.58	6,100,000.00	204,096,809. 09		-50,282,306. 78	907,931,330. 7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 位	期初余 额(账 面价)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 额(账 面价)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 下确认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值)			的投资 损益	调整		股利或 利润			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中 朗嘉圣 网络科 技术有 限公司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4,700, 000.00	
重庆医 药集团 长圣医 药有限 公司				-16,627 ,592.47					30,128, 241.28	13,500, 648.81	
小计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6,627 ,592.47					30,128, 241.28	28,200, 648.81	
合计	2,000,0 00.00	12,700, 000.00		-16,627 ,592.47					30,128, 241.28	28,200, 648.81	

(3) 其他说明

依据公司与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51%股权签订的《股权转让意向协议》，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完成转让，公司对重庆医药集团长圣医药有限公司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变为权益法。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7,432,342.35	148,769,806.43	316,016,310.40	166,223,859.52
其他业务	3,139,017.36	3,132,549.89	2,101,647.63	4,823,667.85
合计	330,571,359.71	151,902,356.32	318,117,958.03	171,047,527.3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209,620.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78,363.17	13,290,563.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33,200.00	138,000.00
购买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12,077.62	1,103,933.33
合计	-45,042,705.85	14,532,496.38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162,272.00	主要是公司处置部分房产及出较重庆长圣股权形成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27,964.28	主要是以前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要本期摊销计入收入及本年收到的与当期相关的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512,720.35	刘群侵占款利息收入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5,277.62	包含公司理财产品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47,33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0,680.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80,08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807,412.71	
合计	61,832,223.6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4%	-0.2132	-0.21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0%	-0.4073	-0.40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